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T33n1695

#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

唐 窺基撰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卷目次
  - 1
  - 2
  - 3
- 贊助資訊

#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No. 1695 [cf. No. 220(10)]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卷第一

大慈恩寺沙門　基撰

稽首離性相，　心言本空寂，
常住真三寶，　及我親教尊。
理趣甚深法，　非我所能讚，
今依尊智悲，　加持力故說。

《瑜伽論》第八十二云「諸說法師將欲開闡，先當讚佛，或略或廣。」略讚佛者，由五種相：一者妙色，具三十二大丈夫相圓滿莊嚴，八十隨好間飾支體，光明照耀如大金山。二者寂靜，端嚴殊妙諸根閑寂，其心晏然，已能善得最上調順寂止究竟，已能善到第一調順寂止彼岸，善能密護降伏諸根，為丈夫龍，無誤失故；丈夫牛王，御大眾故；丈夫良馬，心調善故。清淨無撓如澂泉池，已能永拔煩惱習氣。三者勝智，謂於三世及非世法無礙無著。四者正行，六度四攝自他利行皆悉圓滿。五者威德，謂諸如來神通遊戲威德熾盛。復有六讚，功德圓滿故、離垢染故、無濁穢故、無與等故、唯利有情以為業故、於此業用有堪能故，廣讚無邊皆如彼說。既讚佛已，要成十法名說法師。言十法者，一者善於法義，謂六法十義善能解故。二者能廣宣說，謂多聞聞持其聞積集。三者具足無畏，勝大眾中宣說正法無所怯懼，聲不嘶掉、腋不流汗、念無忘失。四者言詞善巧，語工圓滿八支成就，言詞具足處眾說法。五者善方便說，謂二十種善巧方便宣說正法，如以時殷重等。六者具足成就法隨法行，不唯聽聞以為究竟，如其所說即如是行。七者威儀具足，謂說法時手足不亂、頭不動搖、面無變易、鼻不改異，進止往來威儀庠序。八者勇猛精進常樂聽聞所未聞法，於已聞法轉令明淨，不捨瑜伽、不捨作意，心不捨離內奢摩他。九者無有厭倦，謂為四眾廣宣妙法身心無倦。十者具足忍力，謂罵弄訶責終不返報，若被輕蔑不生忿憾，乃至廣說。其聽法者，是說法師說正法時，應安處他令住恭敬無倒聽聞，謂由一因或乃至十。一者，恭敬聽法，現前能證利益安樂。此有四句，如菩薩地法處中說。二者，一、善建立一切法，離諸過失具大義故；二、說者聽者所設劬勞有勝果故。三者，一、能令眾生捨惡趣故；二、得善趣故；三、速能引攝涅槃因故。如是三事，要由恭敬聽聞方得。四者，一、能善了達契經等故；二、如是正法能令眾生捨諸不善攝受諸善，若善聽者能受捨故；三、由此捨受捨離惡因所招後苦故；四、速證涅槃故。五者，一、謂我今當聞所未聞；二、聞已研究；三、當斷疑網；四、棄背

諸見；五、我當以慧通達一切甚深句義。此顯三慧，初二顯聞、次二顯思、後一顯修。六者，一、為欲敬報大師恩德，謂佛為我行於無量難行苦行求得此法，云何今者而不聽聞？二、觀自義利；三、究竟能離一切熱惱；四、善順正儀；五、易可見了；六、諸聰慧者內證所知。七者，謂我當集七種正法，知法知義乃至廣說尊卑差別。八者，一、佛法易得，乃至亦為旃荼羅等而開示故；二、易學，行住坐臥皆得修故；三、能引發增上生果決定勝果；四、初善；五、中善；六、後善；七、感現樂果；八、引後樂故。九者，謂能解脫九種世間逼迫事故。一、能出生死大牢獄故；二、永斷貪等堅牢縛故；三、棄捨七財貧，建立七財富故；四、超度善行聞正法儉，建立善行聞正法豐故；五、滅無明闇起智明故；六、度四暴流升涅槃岸故；七、究竟能療煩惱病故；八、解脫一切貪愛羂故；九、能度無始生死曠野稠林行故。十者，一、恭敬聽法得思擇力，由此能受聞法勝利，如法求財不以非法，深見過患而受用之，乃至第十能引一切世間出世間靜慮解脫等持等至，廣如彼說。說者聽者先住上法方可說聽，若不住此，徒設劬勞終無大果。

將讚經文，略以四門解釋：一、敘經宗旨；二、顯經體性；三、彰經勝德；四、釋經本文。

敘經宗旨者，佛滅度後九百年間，有應真大士厥名清辨，身同數論之儀、示無朋黨之執，心處釋迦之理、宗無偏滯之情，時人號為妙吉祥菩薩，神異聖德，廣如別記。彼造《掌珍論》云「凡所知境略有二種：一者有為、二者無為。以諸愚夫不正覺了勝義諦理有為無為無顛倒性，妄執諸法自性差別，增益種種邪見羂網。如世有一無智畫師，畫作可畏藥刃鬼像或女人像，眩目亂意謂為實有，執實有故自起驚怖或生貪染，於彼境界眾多計度，增長分別諸見羂網。若正覺知勝義諦理有為無為無顛倒性，爾時如世有智畫師，不執彼為真實自性，非如前說有為無為境界差別以自纏裹如蠶處繭，彼非有故，無分別慧趣入行成。然證出世無分別智，要須積集能壞一切邪見眼膜、無倒觀空安繕那藥。如是積集無倒觀空，要藉能遣一切所緣自性聞慧，故應聽此般若深經。依此所說以為宗者，真性有為空，如幻緣生故，無為無有實，不起似空花。此中世俗許少分有，若依勝義一切皆空。此中畫師有智無智怖染譬喻，喻佛菩薩、一切異生，自業所招返生憎愛，智者知畫俱於平等不生怖染。」彌勒《中邊》頌曰「虛妄分別有，於此二都無。此中唯有空，於彼亦有此。故說一切法，非空非不空。有無及有故，是即契中道。」此以無所執有有無為以為宗，廣如常說。

二、顯經體性者，般若有五：一者實相；二者觀照；三者文字；四者境界，謂真俗二諦；五者眷屬，謂一切福智。如開題中已略顯

示。經體有二：一者文、二者義。文字是文，四種是義。實相是般若性，觀照是般若相，文字是般若因，境界是般若境，眷屬是般若伴，故此五種皆名般若。龍猛釋言「就勝義諦一切皆空，教既無教無不教，體亦無體無不體。於俗諦中亦可說有句言章論聲為教體。」廣如清辨《般若燈》說。護法釋言：教體有四。一、攝相歸性體。《般若論》說「應化非真佛，亦非說法者，說法不二取，無說離言相。」此經下言「一切有情及法皆即真如，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真如。」《無垢稱》言「文字性離，無有文字是即解脫。解脫相者，即諸法也」，又「一切法亦如也」。故知教體性即真如。二、攝餘歸識體故。《十地》言「三界唯心」，《二十唯識》言「謂餘相續識差別故，令餘相續差別識生，展轉互為增上緣，故說者聽者心為教體。」三、攝假隨實體。《對法論》說「成所引聲者，謂諸聖所說」，故知但取聲為教體，攝名等假法，隨實聲說故。四、相用別論體。能說法者識上所現聲名句文以為教體，以假及實為教體故。《十地論》云「說者聽者俱以二事而得究竟：一者聲、二善字。由熏習力、唯識變力，於說法者識心之上聚集現故。」如別章說，不能煩引。

三、彰經勝德者，此經總名般若理趣，準義名別有十四種：一、此一切法甚深微妙清淨法門。若聞已信受，得八勝果：一、乃至當坐妙菩提座，一切障蓋皆不能染，謂煩惱障、業障、法障雖多積集而不能染；二、雖造種種極重惡業而易消滅；三、不墮惡趣；四、若能受持日日讀誦精勤無間如理思惟，彼於此生定得一切法平等性金剛等持；五、於一切法皆得自在；六、恒受一切勝妙喜樂；七、當經十六大菩薩生，定得如來執金剛性；八、疾證無上正等菩提。二者、寂靜法性現等覺門。若有聞已信解受持讀誦修習，得二勝果：一、乃至當坐妙菩提座，雖造一切極重惡業，而能超越一切惡趣；二、疾證無上正等菩提。三者、調伏眾惡普勝法門。若有聞已信解受持讀誦修習，得四勝果：一、假使殺害三界所有一切有情，而不由斯墮於地獄、傍生、鬼界，以能調伏一切煩惱及隨煩惱惡業等故；二、常生善趣受勝妙樂。三、修諸菩薩摩訶薩行；四、疾證無上正等菩提。四者、平等智印清淨法門。若有聞已信解受持讀誦修習，得三勝果：一、雖住一切貪瞋癡等客塵煩惱垢穢聚中，而猶蓮花不為一切客塵垢穢過失所染；二、常能修習菩薩勝行；三、疾證無上正等菩提。五者、灌頂法門，得二勝果。六者、如來智印金剛法門，得五勝果。七者、離諸戲論輪字法門，得二勝果。八者、入廣大輪平等性法門，得二勝果。九者、真淨供養無上法門，得二勝果。十者、能善調伏智藏法門，得六種果。十一者、性平等性最勝法門，得三勝果。十二者、一切有情住持遍滿勝藏法門，得二勝

果。十三者、無邊無際究竟理趣金剛法門，得三勝果。十四者、甚深理趣最勝法門。能受持者有十八勝德：一、一切障滅；二、隨心所欲無不成辦；三、是諸佛母；四、能誦持者一切罪滅；五、常見諸佛；六、得宿住智；七、若有情類未多佛所植眾善根、久發大願，於此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理趣最勝法門不能聽聞書寫讀誦供養恭敬思惟修習，要多佛所植眾善根、久發大願，乃能於此甚深理趣最勝法門，下至聽聞一句一字，況能具足讀誦受持；八、若諸有情供養恭敬尊重讚歎八十殑伽沙等俱胝那庾多佛，乃能具足聞此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理趣，乃至十三諸天常隨擁護；十四、終不橫死；十五、不枉遭衰患；十六、諸佛菩薩常共護持，令一切時善增惡減；十七、於諸佛土隨願往生；十八、乃至菩提不墮惡趣。諸有情類受持此經定獲無邊勝利功德，我今略說如是少分。

四、釋經本文者。

**經曰：如是我聞。**

述曰：於此經中略有三分：初從「如是乃至圓滿清白梵行」，是序分也；「爾時世尊為諸菩薩說一切法甚深微妙乃至略說如是少分」，是正宗分也；「時薄伽梵乃至奉行」，是流通分也。《佛地》三名科，與古來別，如彼論說。今解三別：一、文前由致述分；二、應機廣說分；三、感悟修行分。此之三科，今古名字隨義應悉。就初分中，依天親菩薩《燈論》偈中分之為六。彼云「前三明弟子，後三證師說。第一、如是，弟子之信。如是之言，今說不虛。第二、我聞，顯非傳受。第三、一時，聞法有時也。」《智度論》云「說時方人，令生信故」。四主、五處、六機。今依《佛地論》，初分有五：一、總顯已聞，如是我聞。二時、三主、四處、五機。今依此經開之為六，前五如《佛地》，第六歎法有十勝德，宣說正法初中後善等。然此序，述佛教安置，亦是佛說。《集法經》云「阿難問四事：以何為師？依何法住？如何治惡性？經首置何言？佛言：戒能訓誨，可以為師。念處破倒，依之而住。梵法默，伏彼惡人。一切經初皆標六事。」初是正行，次是正解，後辨治障修解行之緣。然此三門必依聖教，故但四問不減不增。《智度論》云阿㝹樓馱教阿難請四事，《大悲經》說優波離教，今謂二人同教。又廣明結集因緣，如別抄記。真諦云：「微細律明。阿難昇座出法藏時，身如諸佛具諸相好。」今勘集藏傳，亦作此說。下座之時復本之形。眾疑有三：一、疑佛慈悲從涅槃起，更說妙法。二、疑有佛從他方來，住此說法。三、疑阿難轉身成佛，為眾說法。故經初言如是我聞，為令生信。言如是者，《法花注》云「如是感應之瑞，如以順機受名，是以無非立稱。眾生以無非為感，如來以順機為應。傳經者以名教出於感應，故云如是。」此應肇公解

也。又《注無量義經》言「至人說法但為顯如。唯如為是，故言如是。」瑤公云：「以離五謗，名為如是。前四句離增益等謗，第五如是此經因果非非有非非無名戲論謗，第四句名愚癡謗。」光宅云：「如是將傳所聞，前題舉一部也。如是一部經義，我親從佛聞，即為我聞作呼徹也。」梁武帝云：「如是如斯之言，是佛所說，故言如是。」上來五解，竝是吉藏法師之所引也。真諦及長耳皆云：「如是有三：一、就佛，三世諸佛共說不異名如，以同說故稱是。由斯可信，以同說故。二、就理，明諸法實相古今不異，故名為如。如如而說，故稱為是。既稱理言，不增不減決定可信，故稱如是。三、就人，以阿難望佛教所傳不異故名為如，無非曰是。」此上三解，淨法師等之所引也。又解：如是之言標一部之玄宗，即真俗二諦。真為如、俗為是，欲顯所詮不異二故。又所言順理曰如，遮其虛妄為是。又顯詮於二智教為二智之因，如所有性為如，盡所有性為是。故下云「一切智、道相智，一切相智是也。」又標福智顯是二嚴之因，福為如、智為是也。又教順於理曰如，依教修行為是。又境為如、智為是，所乘能乘實相觀照以標首也。又如是者，吉祥詞也。欲顯經首皆致此言，異外道等一切經初置阿憂二字。又如是者指斥詞也，指下一部之所明也。上來八解，皆此方先德之所傳釋。又如是言，依四義轉：一、依譬喻。如有說言：如是富貴如毘沙門。如是所傳所聞之法如佛所說，定為利樂方便之因。或當所說如是文句如我昔聞。二、依教誨。如有說言：汝當如是讀誦經論。此中如是，遠即佛之教誨，近即傳法者之教誨也。或告時眾：如是當聽我昔所聞。三、依問答。如是我聞，如是演說。謂有問言：汝當所說昔定聞耶？故此答言：如是我聞。四、依許可。如有說言：我當為汝如是而思、如是而作、如是而說。謂結集時，諸菩薩眾咸共請言：如汝所聞，當如是說。傳法菩薩便許可言：如是當說，如我所聞。或信可言：是事如是。謂如是法我昔曾聞。此事如是，齊此當說，定無有異。上來四解，竝《佛地論》親光菩薩等解。又如是者，信順之辭。故《智度論》云「如是我聞，生信也。信受奉行，生智也。信為能入，智為能度。信為入法之初基，智為究竟之玄術。信即所言之理順，順即師資之道成。由信故，所說之法皆可順從。由順故，說聽二徒師資建立。」於此信中略為十釋，所以須初令生信。一、《成唯識》云「信如水清珠能清濁水」，能治不信自性渾濁。所以兵、食、信三，信不可棄。二、《瑜伽》云「信為欲依，欲為精進依，故入一切法欲為根本。作意所生、觸所集起、受所引攝、定為增上、慧為最勝解脫為堅固、出離為後邊。」信既為欲依，所以初說。三、學佛法者如大龍象，以信為手、以捨為牙、以念為頸、以慧為頭，於其兩肩擔集善法。此

乃《大毘婆沙》說也。四、法為諸佛手，信為眾生手。故《俱舍》言「拔眾生出生死泥」也。正宗既為佛手，序分生信則為眾生手，兩手相接故登彼岸、出生死泥。次下兩解，《最勝軍王經》意。五、汎大溟海，假手以行舟；渡生死河，須信以發慧。六、遊大曠野，以手持杖捍御群賊；遊生死原，以其信手持智慧刀御煩惱賊。七、見珍財寶手以採拾，聞法寶假信而方得。八、信為聖財之初，故初令起。《顯揚》云「七聖財者，謂信、戒、聞、捨、慧、慚、愧」，故初令生信也。九、信者趣聖位之梯橙，故四十心以信為初，有信根、信力。有信根故，萬善因此而生；有信力故，四魔不能屈伏。十、諸論云：信者能越惡道、離貧賤因，故有四不壞信。由斯義故，一切經初置如是言，為令生信。言「我聞」者，傳法菩薩自指己身，言如是法親從佛聞，故名我聞。我，謂於諸蘊世俗之假者。然我有三：一、妄所執我，謂諸外道及諸異生所橫計我，或同虛空或如芥子。二、假施設我，謂常樂我淨，隨引二乘於無我中施設為我，令捨無我小乘之果。謂如經言「諸佛或說我、或時說無我。諸法實相中，無我無非我。」謂為聲聞說無常等，除凡夫時所計四倒，說無有情我；但法有因，故後為菩薩說常樂等，除二乘時所起四失。由此諸法本性皆離我無我等，說為常我，故假設也。三、世流布我，謂世共傳張王等姓、天授等名世流之我。今傳法者隨順世間自指之言，稱之為我，不同前二，非妄執故、非假施設，然體即是無我之我也。

問：諸佛說法本除我執，何故阿難不稱名字乃稱於我？答：以理而言亦應稱字，略有三義但總稱我。一、示不乖俗。宗雖顯真、言不乖俗，雖無有我仍立我名，欲顯真諦不離俗故。二、我者主宰自在之義，阿難多聞聞持其聞積集，三慧齊備文義竝持，於聖教中總持自在。若稱阿難聞如是法，雖指己體，無於法中得自在義。欲顯於法自在義成，故稱我聞，不稱慶喜。三、我者親義，世間共言我見聞此將為親證。若但總稱言阿難聞，或非親聞、從他傳受。今顯親聞世尊所說、非他傳聞，故稱我也。由此三義不稱慶喜，但總曰我聞。聞者，謂即耳根發識聽受所說。今廢耳別就我總稱，故名我聞。諸部計聞，說各不等。今依大乘，根識心所境至和合方名為聞。然根五義勝於識等，故名為聞。對法及龍樹皆作此說。若但聞聲即唯在耳，通緣名等亦在意中，由此唯意獨應名聞。故《瑜伽》言「聞謂比量」。耳名聞者，親聞於聲與意為門。而聞教者由耳聞故，因聞所成總名為聞，因耳而得故耳名聞。然耳不能親取諸法差別名等，如〈聞所成地〉從方便說，因聞成法竝名耳聞，如觀第二月見旋火輪等，如毘留離王為殺諸釋種，語皆唯意識，自耳不緣故。

問：阿難于時親見佛說亦親覺知佛說，何故不言如是我見我覺我知，但言我聞？答：有三義。一、欲證深理、欲悟所詮要依聞教，見覺知等非初達理，雖亦實見等，但得言我聞。二、娑婆世界以音聲為佛事，欲顯異於諸佛國土，故但言聞。諸餘佛土或以光明妙香味等為佛事者，經首亦得言我見覺知等；今顯異彼，故但言聞。三、欲顯智覺菩提要因熏習方得。若不聽聞正法，三慧無由得生，故經首言聞，令熏習增長有漏無漏，遞相增長能生出世世間果等，故但言聞。

問：《大般若》等佛自說言：「我從成道終至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何故慶喜謗佛說法，自稱我聞？又《升攝波葉喻經》言「已所說法如手中葉，未所說法如林中葉。」明佛說法。今言我聞，復言不說，一何乖返？答曰：《佛地論》說「有義如來慈悲本願增上緣力，聞者識上文義相生。此文義相雖親依自善根力起，而就強緣，名為佛說。由耳根力自心變現，故名我聞。」此師意說，佛有三法謂定智悲，三法為體實不說法。由本因中願利生故大悲恒起，眾生久修遇佛善業今時成熟，自識心上聞佛說法變似教生，而實不說。如曾參之母嚙指，曾參心痛，知母喚而還。母實無言，但有念子之意，風雲相感其子心疼，變似母喚之相，急歸果如所說。今佛如母，眾生喻參，有言無言其類相似。亦如女人請比丘說法，比丘私去，實不為說。女人得道，言由比丘之恩。以比丘為增上緣，心厭生死遂得證果。眾生以佛為增上緣，自心變似三乘教起，從強緣論，名為佛說，佛實無言。此言我聞，其義亦爾。有義：聞者善根本願增上緣力，如來識上文義相生。此文義相是佛利他善根所起，名為佛說。聞者識心雖不親得，然似彼相分明顯說，故名我聞。此師意說，佛有五蘊十八界等，實有說法利他事業，雖無分利不起攀緣，任運恒時隨機說法作大利樂，如末尼珠及天帝鼓，雖無有心為雨眾寶，及為天帝有說不說。天帝善業感彼力故，鼓任運鳴，天帝聞之而自嚴警。今佛亦爾，無心分別說與不說，眾生善業聞法因熟，如來任運現說法事。此中說法，譬如幻人為幻人說法，名字性離無有文字是即解脫。非如妄執名定屬法、實有能說能聽所說，故佛說言不說一字。夫說法者無說無示等，若如幻士為幻人說，即是非無。故經說言「說法非有亦非無，待因緣故諸法立」也。佛既說法，慶喜親聞，故名我聞。此中二解，初是龍軍、無性等一類師解，後是護法、親光一師之義。應知說此如是我聞，意避增減異分過失。謂如是法我從佛聞、非他展轉，顯示聞者有所堪能，諸有所聞皆離增減異分過失。非如愚夫無所堪能，諸有所聞或不能離增減異分。結集法時，傳佛教者依如來教初說此言，為令眾

生恭敬信受，言如是法我從佛聞，文義決定無所增減，是故聞者應正聞已，如理思惟常勤修學。

**經曰：一時。**

述曰：第二、明說教時分，即化辰也。法王啟化之日，大眾嘉會之時，此就剎那相續無斷、說聽究竟，隨其分位總名一時。不爾字等，說聽時異，云何名一？此中不定約剎那，亦不定約相續，亦不定約四時八時及十二時并成道竟，若干時節名為一時。但是說聽二徒共相會遇，說聽究竟，總名一時。由能說者得陀羅尼，說一字時於餘一切悉已演說；或能聽者得淨耳根，解一字時於餘一切悉能解了。或能說者經多剎那或復多劫，其能聽者亦或乃至多劫聽聞。故不可定一念多劫之時節也。由於一會聽者之機有利有鈍，如來神力延短念為長劫、促長劫為短劫，時分別故論有二解：一者、此時有為法上分位假立謂道理時。說聽之人五蘊諸行剎那生滅無定時體，有酬前引後現在假法，即說所酬所引之法，假名過去及現在世。聽說二徒五蘊假法事緒究竟假說為時，故總名一時。如算師等以一算子，經歷諸位名為一十百千萬等，其實一物橫豎不同得名有異。此說聽者現五蘊法，曾有名過去、當有名未來、現有名現在，即名為時，說為三世。今此三世事緒究竟總名一時。二者、此時說聽二徒識心之上變作行相，三時體起，即是世識，謂是一念或復多劫，事緒究竟假名一時。如人夢中夢見多生生死謂三世遷流，覺竟但有一虛妄心，知無三世。今以理說，時體亦爾，但有妄心變似三世，事緒究竟總名一時。由義說故，唯意所緣行蘊，法處法界所攝。何不別說十二時等？如淨穢處、晝夜時分，諸方不定。處則方定，故於時中但總言一。

問：處中有淨穢，不定但說一，諸方時不同，何妨亦定說。凡夫見穢處，知聖居淨土。何不別論此時說，準餘知別時。答：或一剎那或復多劫不可定說，準不解故，由是總相但言一時。其延促劫量，或唯識以促延、或所執以雙泯、或依他以妄法、或實性以平等、或聖力以加持，故有延促。無勞疑惑，義準應釋。

**經曰：薄伽梵。**

述曰：自下第三、別說教主。欲歎法出勝人，其法必勝。顯教主中有二：初標名、後歎德。此標名也。古名婆伽婆，義當世尊之號。然義猶闕，所以不翻，漢無此言也。《瑜伽》第八十三卷云「坦然安坐妙菩提座，任運摧滅一切魔軍，大勢力故名薄伽梵。」《佛地論》言謂薄伽聲依六義轉，自在熾盛與端嚴，名稱吉祥及尊貴。如是六種義差別應知，總名為薄伽。此中意說，若有為此薄伽聲目，必具此德。如是一切如來具有於一切種皆不能離，是故如來名薄伽梵。謂諸如來永不繫屬諸煩惱故，具自在義。炎猛智火所燒練故，

具熾盛義。妙三十二大丈夫相所莊飾故，具端嚴義。一切殊勝功德圓滿無不知故，具名稱義。一切世間親近供養咸稱讚故，具吉祥義。具一切德，常起方便利益安樂一切有情無懈疲故，具尊貴義。或能破壞四魔怨故，名薄伽梵。四魔怨者，謂煩惱、蘊、死、自在天魔。破諸有情所修善等，名之為魔。入第三劫破煩惱死魔，將至金剛心取破其天魔，解脫道起破其蘊魔。若論其相，金剛心時破煩惱魔，菩提樹下破自在天魔，捨第五分壽入無餘滅破其蘊魔，更留三月破其死魔。若其實義，惱亂菩薩皆名煩惱，二障俱是。金剛心起永破煩惱魔。二障種有，故解脫道起永破蘊死二魔。此依二死作論。其伏天魔不見文說。今依一義，十信菩薩八相成道已應伏天魔。或十住第六心始伏天魔。是中永離生死出三界故，可伏天魔。或入初地即伏天魔。《佛地論》初地已上離麁四魔，隨情取捨。故破四魔名薄伽梵。

問：佛具十號，何故經首佛教慶喜說此名也？答：由此一名世咸尊重故，諸外道皆稱本師名薄伽梵。又此一名總攝眾德，餘名不爾，是故經首皆置此名。然諸經首雖標教主，然各不同。且如新譯《稱讚大乘功德經》，住法界藏諸佛所行眾寶莊嚴大功德殿法性土中，即法身說。其《佛地經》，處最勝光耀七寶莊嚴乃至廣說大寶花王之所建立大宮殿中，十八圓滿淨土之中報身所說。其此經首雖彰佛實德，然稍異餘經，所居即在他化自在天王宮中末尼殿內，化身所說。然法性土雖唯佛居，標德嚴花菩薩亦在彼會。其淨土中雖但菩薩，經中亦說有諸天龍。此經雖但說他化宮列眾，但標十地圓滿諸大菩薩，此等總明一質異見。《金剛論》說「應化非真佛，亦非說法者。說法不二取，無說離言相」，推功歸本以法身為身，餘身非身。法身為說，二說非說。體依聚義，總名為身。法身總為身說之依、身說之本，二身方起，非是常身及非常說。般若但以法性為宗，意在亡相，二身二說皆有相故，名非身說。實此二身亦有身說，欲顯大乘名義深遠，證二空理方能知說，故假妙土以顯經深。法性土中言說稱讚大乘功德經，理實嚴花但居淨土、不居法性土。法性土中無身無說，菩薩何由有聽聞等？又為顯正智內證真空名居法性土，後智起悲化名居淨土等，亦無過失。天龍八部見居化土，其《佛地經》欲顯十八圓滿淨土之相，所說五法如來實德，寄淨土說以顯經深。其實菩薩正智契真亦居法性，天龍聞法亦居化土。其此般若觀照證實相，一切菩薩及與如來亡相為本，實皆居法性身現居淨土，然顯悲深慈厚、歎報身之德，言居化土而說。其聽法者亦但標勝人與佛實德相稱，寄化土以彰。別意如下當說。今言薄伽梵隨應當說，即顯三身皆能說法，徒眾皆有住三土義，唯標報身之德。然則不見經文居自報土說，由此應準佛德及處以知佛土。今此

薄伽梵準下別德，即報身實德所居之處，即是化土彰勝身以顯法勝，舉化處以顯經深，欲顯悲智皆是事法修生，不言法性之身土也。

**經曰：(一)妙善成就一切如來金剛住持平等性智種種希有殊勝功德。(二)已能善獲一切如來灌頂寶冠超過三界。(三)已能善得一切如來遍金剛智大觀自在。(四)已得圓滿一切如來決定諸法大妙智印。(五)已善圓證一切如來畢竟空寂平等性印。(六)於諸能作所作事業皆得善巧成辦無餘。(七)一切有情種種希願隨其無罪皆能滿足。(八)已善安住三世平等常無斷盡廣大遍照。(九)身語心性猶若金剛等諸如來無動無壞。**

述曰：此中九句歎如來德。依諸經論略為三釋：第一、且依此經文解。其第一句總歎如來兼以下德，餘之八句別歎如來列諸德異。然下正宗有十四段，以顯世尊十四實德。今此初句總標眾德，餘句別屬功德法門。「金剛住持平等性智」者，舉次第二灌頂寶冠超過三界德，即是十四段中第三段。調伏眾惡普勝法門，亦是第五法王灌頂智藏法門之所顯也。舉下一德二種法門其種種希有殊勝功德者，總指餘七句所有勝德，餘十二段所有法門不可一一具足列故。此總解已。別解釋者，妙者功德微細故，善者非佛不惻故。又內道不了名妙，外道不知名善。又智深難測名妙，福細叵識為善。言成就者，自在任運能現前義。又剋獲圓滿名為成就。一切如來者，欲顯佛德諸佛共故，由此共故佛德可尊，是真實德。梵云達他揭多，古云多陀阿伽度，此云如來。〈菩薩地〉說言「無虛妄故名如來」，《涅槃經》云「如過去佛說契經等不變改故名之為如，從波羅蜜三十七品十一空來至涅槃故名為來。」此意說言，如諸佛等而說妙法，從修萬行來至涅槃，故言不虛是如來義。又言不虛，常行諦語，來至佛位，故名如來。《瑜伽論》云「十號之中初是總序」。若住生死，由行妙行去至佛位，名蘇揭多，號為善逝，古云修伽陀也。若住彼岸因如成佛，號曰如來。一揭多言義通來去，如言蜜多通離到義，此亦如是。金剛者，喻也。平等性智能調眾惡降伏煩惱普勝一切，名曰金剛，如於金剛能摧壞故。言住持者，至法王位能為一切三界勝主，世間所有勝法皆是此智之所住持。令其不壞名住，助其生長名持。又此平等智是諸智藏，一切福智以此為因。此能住持一切佛德、能滅諸惑，名金剛住持，此是平等性智之作用也。內能住持外能摧壞。平等性智者，非是四智中第二平等性智也，畢竟空寂平等法性能證之智，名平等性智，即無分別智，正能斷惑為無間道猶若金剛，即妙觀智中之正智也。若為住持眾德之本，為能摧壞之根本智，即圓鏡中平等性智。若能摧壞著生死涅槃，住無所住，即第七識所成平等性智。若能摧壞二乘異生一切煩

惱，住於慈悲利他功德，即成所作平等性智。今以正義，即諸智中隨其所應證性平等，皆能壞分別及二障等。諸德之本，名為金剛住持平等性智。一切菩薩根本所求，如灌頂位之寶冠也。性是無漏，離三界繫，永無分別。此牒次下第一德已。餘德非一，名為種種。無始未得名為希有，唯佛乃成故名殊勝。積力道成名為功德。此總含下，下自當知。第二句云「已能善獲一切如來灌頂寶冠超過三界」者，即下十四段中第三調伏眾惡普勝法門，及第五灌頂智藏法門所顯。下經解言「若以世間灌頂位施，當得出世灌頂位果」。西域世間剎帝利種太子，將受帝王之位，先請有德婆羅門等以為師傅，乘千里象取四大海水，以吉祥茅沾彼海水灑太子頂令其淨潔，作大吉祥，四方歸伏方受王位。古翻經云剎利水澆頭王，今新翻云剎帝利種灌頂大王。王身必是剎帝利種。請婆羅門以為師傅灌其頭頂，以婆羅門性修梵行淨戒之族故，剎帝利請灌其頂，此乃效習受法王位之儀式也。謂第十地究竟菩薩生色界上大自在宮，蓮華臺中將起金剛定受佛之位，勝諸菩薩、菩薩中尊，佛之長子名為太子，十方諸佛是其師傅，各舒慧手及右臂手，以三世佛清淨法水灌灑其頂，頂謂心首及其頭首，除無始來二障垢穢有漏染污，遍滿清淨無漏潔白殊勝法王位。如世太子既灌頂已將受王位，戴王之冠、著王之服、處王之殿。佛法太子亦復如是，將受法王法主之位，戴佛之冠，謂一切智、一切種智，是佛心首所戴持故，即是觀照波羅蜜多，此功德法真實珍寶，七聖財中名為慧財，故此冠冕名為寶冠。服二際佛功德法衣，即是慚愧柔和忍辱之上衣也。此智慧冠是大智藏，一切善法因此生故。處十方佛空寂寶殿，由戴如是冠衣等故，無始惡友以煩惱水澆其心頂，生死心首所戴愚癡醜惡冠冕、生死所著無慚無愧剛強佷戾瞋恚惡服，悉得消滅永為棄捨，永更不入三界牢獄，故名降伏眾惡普勝法門，亦名灌頂智藏法門。由如是故為三界主，出諸有漏生死繫縛超三界也。自體無漏名為遍也。故下經云「若以世間灌頂位施，當得出世法王位果」。第三句云「遍金剛智大觀自在」者，即下十四段中第十二一切有情住持遍滿勝藏法門，謂佛具證一切有情皆如來藏，普賢菩薩自體遍故，能證如來藏遍諸有情。此能證智名遍金剛智，摧滅生死一切障故。然由悲故，觀諸有情身語心行，可濟拔者應時為現。故諸有情皆金剛藏，以金剛藏所灌灑故；皆正法藏，一切皆隨正語轉故；皆妙業藏，一切事業加行依故。由觀有情而起三業，故曰觀自在。於求念者如應利樂無失時處法器等，故大觀自在。如龜茲國聖苾芻尼所現事也。第四句云「決定諸法大妙智印」者，即下十四段中第二寂靜法性般若理趣現等覺門。總一切法不過有二：一智、二境，智謂金剛智、境謂一切法。又有二種：一能詮、二所詮，能詮謂法、所詮謂義。今顯世尊

於二二種諸法之中決定悟解無有疑惑，能知此智名大妙智印。此智印定二二種法，離諸疑網，非凡愚所測名之為妙，神用難思復名為大，即觀有智印定諸法無疑惑也。第五句云「一切如來畢竟空寂平等性印」者，即下十四段中五法門也。第一、一切諸法甚深微妙清淨法門，第四、平等智印清淨法門，第七、離諸戲論輪字法門，第八、入廣大輪平等性法門，第十一、性平等性最勝法門。謂昔妄想計諸法有，今離妄想計執永除，所執既無、所證亦滿，諸妄永棄名為清淨。此諸妄想畢竟體空，世出世間染淨等法無不空寂，空寂之體性即真如，即一切法平等之性。此理決定遍諸法中名之為印。佛得此如一切圓滿故名善證。然《中邊論》解二十空中畢竟空云「為於有情常作饒益而觀空故名畢竟空」。此意說言，為有情故別觀於空，或觀所為有情為空。此觀有情等畢竟不可得、畢竟即空，名畢竟空。此畢竟空寂一切有情、一切法中皆悉平等。是諸人法平等之性，印定諸法定畢竟空，若計所執、若二空理，皆畢竟空故。此解即是第一一切法甚深微妙清淨法門之大義也。自餘四門準下應悉，恐文繁廣故不並釋。第六句云「於諸能作所作事業皆得善巧成辦無餘」者，當下十四段中第十能善調伏智藏法門之所顯德。所調伏者，謂諸纏垢忿恚等過。謂佛世尊自能調伏忿恚等過，亦能調伏一切有情纏垢等失。隨其大小善惡事緣起纏垢等，如來善巧皆能調伏，成辦此智一切皆盡更無遺餘。故佛世尊自智圓滿伏眾惡患，亦能調伏諸有情等纏垢等患，亦令乃至得佛菩提，是名善巧成辦無餘。但是能伏諸纏垢等所有方便皆悉成辦，故言善巧成辦無餘。智慧善巧名能作事業，所伏忿等名所作事業。又智慧方便名能作事，其所調伏身語意業令離纏垢名所作事。此歎世尊具智方便，善能調伏自他忿等一切無餘。第七句云「一切有情種種希願隨其無罪皆能滿足」者，顯下十四段中第十四甚深理趣最勝法門。謂佛世尊由具般若波羅蜜多方便善巧成立勝智，善辨一切清淨事業，能令諸有皆得清淨。又以貪等調伏世間，普遍恒時乃至諸有皆令清淨自然調伏。又大貪等能得清淨大樂大財，三界自在常能堅固饒益有情，由斯陀羅尼。以隱密言詞說其神呪，能受持者一切障滅，隨心所欲無不成辦。乃至廣說若離煩惱惡業、諸願世出世間，若今若後由無罪故悉能滿足。若起煩惱惡業，根本由有罪故，如是諸願皆不與之。故說世尊不奪有情一切諸願；然不皆與，要除無罪。若起煩惱及起惡願，雖有至誠亦定不與。如如意珠，所發善願一切皆得。第八句云「已善安住三世平等常無斷盡廣大遍照」者，顯下十四段中第十三段無邊無際究竟理趣金剛法門。此意總顯般若波羅蜜多若體若用弘廣深遠不異最勝。　是故如來無邊無際一味究竟，能觀般若體用廣大所以無邊、能遍照故所以無際、由無斷故所以一味、由無盡故

所以最勝，故能觀智妙知三世，知過未世猶如現在，名為平等。又觀照智無邊無際一味究竟，能觀三世若理若事，事事分明皆善了達，故名平等。其理一相亦名平等。若理若事皆能了達，故平等言通其理事。常無斷盡、廣大遍照，智之用也。善安住者，能觀之智妙達三際，名善安住。理事之中皆無謬亂，名善安住。於一切時智用遍了，是此意也。第九句云「身語心性猶若金剛等諸如來無動無壞」者，顯下十四段中第六段如來智印金剛法門、顯第九段真淨供養無上法門。佛具攝受一切如來金剛身印，能證一切佛之法身，具攝諸佛金剛語印，於一切法得自在轉。具攝諸佛金剛心印，於一切定當得自在。具攝諸佛金剛智印，能得無上妙身語心，猶如金剛無動無壞，不為煩惱之所鼓動、不為外道魔王破壞，令其三業有所動壞。以佛三業智為前導，離諸過失，不可破壞令起過失，故無動壞。無動壞者，與一切佛功德無差，故名為等。等諸如來，即上諸門所說一切如來之妙義也。此如金剛不可動壞殊勝三業，由昔因中如法三業供養諸佛為法供養，故至佛位得是果也。真淨供養所得報故，不可動壞。或此三業非外道惡友所動、非天魔邪朋所壞故，猶若金剛破滅生死所有三業。三業性者即三業體，更無他義。此中九句顯佛世尊下十四段經所顯功德。今歎佛德，欲令眾生知佛具德，起殷重心敬受所說，或聞此已當發勝心欣求證得。或顯世尊具此諸德超過一切，是故所說甚深理趣最為殊勝可依修學。

第二又解：依諸經中說佛具有二十一德，別配此等九句。經文金剛住持平等性智者，謂佛不二現行一向無障殊勝功德，及顯逮得一切佛平等性，得一切佛相似事業殊勝功德。如是一句總顯二德，謂佛世尊離諸凡夫現行生死起諸雜染住著生死、離二乘者現行涅槃一向棄背利樂他事住著涅槃，世尊無彼現行二障，是故說名不二現行。悲智遍故，生死涅槃二俱不住，故名平等。能破此二障故，假喻金剛。住無所住無住涅槃，故名住持。住持悲智，故又逮得一切佛平等性，謂所證理等、能證智等、所成身等，意業悲行悉皆平等。由此平等能壞生死，故名金剛。平等為依能持眾德，故名住持。今但舉一，此等甚多，故名種種殊勝功德。經第二句云灌頂寶冠超過三界，即佛三德：一者、一切菩薩正所求智；二者、極於法界；三者、所行無礙。此中初句成就佛種不斷方便殊勝功德。謂諸菩薩為令佛種無斷絕故勤修加行，非二乘等，是故佛智唯諸菩薩正所應求。由此灌頂法王子位唯第十地，著佛寶冠紹佛之位，非二乘等。謂令眾生求聽般若甚深經典擬成種覺，亦是紹繼法王之位，是故若障破滅眾生不令修學般若經典，即為斷絕諸佛種子。此第二句證得果相殊勝功德，謂得窮極清淨法界。此淨法界，修道之果，觀照心中常現前，故喻於頭上所戴寶冠。寶冠即是身之上飾，法界亦是功

德根本，故喻寶冠。此第三句降伏魔怨殊勝功德，謂所行者即色等境。此所行境擾亂心故障礙善，故說名魔怨。諸佛世尊心善安住極悅意境，亦不能亂，所有功德極善成滿，一切惡境不能為礙。以能摧伏一切境界，一切所行不能拘礙離繫縛法，故至佛位超過三界。此第二句世尊之德，無始不成今時始得，名之為獲。第三句云遍金剛智大觀自在，即佛三德：一不可轉法、二住於佛住、三於一切行成就大覺。此中初句降伏外道殊勝功德，謂佛正法一切外道不能退轉，降伏彼已顯自正道，以由成就遍金剛智，說甚深法降伏外道；又由成就遍諸法智，能說深法降諸外道，故說此智喻若金剛。言遍智者，遍解諸法一切智也。此第二句觀所化生殊勝功德，謂住大悲晝夜六時觀世間故。此第三句於一切乘所化有情能隨所應示現自身殊勝功德，謂遍了知一切有情性行差別，如其所應現自身，故大觀自在。若觀有情心行差別不自在者，不能隨類即現其身。由此既能隨應現者，故知佛具遍智大觀自在故也。又初句言遍金剛智，是二十一功德之智，總句最清淨覺。謂於一切有為無為所應覺境正開覺故、淨妙圓滿正開覺故；又於如所有性、盡所有性正開覺故，名遍金剛智。此中二德今顯創圓，名之為得。第四句云決定諸法大妙智印者，此智十地分已得之，今顯滿也。顯二種德：一於一切法智無疑滯、二於諸法智無有疑惑。此中初句斷一切疑殊勝功德，謂於諸法已得能除一切疑惑決定智故。此第二句妙善了達一切法智能隨所應恒正教誨殊勝功德，謂於諸法懷疑惑者無有力能隨應教誨，唯佛世尊證見諸法智善決定，能隨所應無倒教誨無休廢故。若於諸法不決定者，理即不然。又得三法印，諸行無常有為別印、涅槃寂靜無為別印、諸法無我二法遍印，此三妙理印定諸法稱之為印，佛得此智名為智印。第五句云畢竟空寂平等性印者，顯二種德：一得佛無二住勝彼岸、二證無中邊佛地平等。此中初句自性身分殊勝功德。佛無二住即是法身真如為體無差別相，於中一切二相分別皆不現行。緣彼勝定常住其中，故名為住。即無二住名勝彼岸，佛已窮到故名為得。此之法身諸佛共有平等之性，要除二我、觀二我空寂，方始圓證。此第二句證真如相殊勝功德。謂真如相遠離一切有為無為中邊相故、遠離方處中邊相故，即是佛地平等法性。由證此故遍知諸法，於中不染。此真如理印於諸法契畢竟空，方能證會佛皆圓證。第六句云於諸能作所作事業皆得善巧成辦無餘者，此顯世尊二種功德：一其身流布一切世界、二其所成立不可思議。此中第一句現從覩史多天宮來下殊勝功德。謂現化身普於一切世界洲渚同時流下入母胎故，謂即八相示現成道，此即世尊能作事業皆得善巧。化身既爾，他報身等隨應化現理亦如是，此第二句安立法教殊勝功德。謂佛安立一切法教，超過一切尋思境故，是則名為所作事業皆

得善巧。三劫修因本為有情現身說法作大利樂，今既圓滿，故名善巧成辦無餘。第七句云一切有情種種希願隨其無罪皆能滿足，此顯世尊二種功德：一趣無相法、二不相間雜。如來解脫妙智究竟，此中初句調伏方便殊勝功德。無相法者，即是涅槃。佛善了知三乘有情，隨彼堪能調伏方便，如實為說，令彼趣證無相法故。此意說言一切有情求出生死皆得涅槃。三乘妙願由無罪故佛皆能滿，此第二句受用身分殊勝功德。謂受用身不相間雜，一切如來受用身體各各別故。如來妙智能令一切有情解脫故，言如來解脫妙智，佛於此智已得究竟。如來此智不相間雜，於淨佛土現受用身亦不相雜。大集會中現種種身，與諸菩薩受用法樂亦不相雜。如來於此智所現身亦到究竟，此意即顯如來之智及所現身已得究竟。隨諸有情一切無罪所樂所願，皆能為現方便拔濟令離生死，故名滿足。第八句云已善安住三世平等常無斷盡廣大遍照，此顯世尊三種功德：一遊於三世平等法性、二盡虛空性、三窮未來際。此中初句記別三世殊勝功德，謂如現在記別過去未來世事皆無礙故。謂記般若於東北方最後興盛、最初滅之，乃至正法滅盡時事。於瞻波國記法當滅，如《正法滅經》當廣說相。又記菩提樹邊二石菩薩身若滅盡，正法當滅；今沒至胸，事可驗矣。記阿輸迦為輪王事，即其證也。此後二句自利利他二德無盡殊勝功德，謂如虛空經成壞劫性常無盡，如來一切真實功德亦復如是常無斷盡，如未來際無有盡期。利他功德亦復如是，窮未來際，常作一切有情利益安樂事，故廣大遍照，即無斷盡真實功德之照用也。第九句云身語心性猶若金剛等諸如來無動無壞者，此顯世尊二種功德：一到無障處、二凡所現身不可分別。此中初句已修一切障結對治殊勝功德，謂已修習一切二障對治聖道，已到解脫一切障處。所依所趣故名為處。由此如來所有三業皆善無漏。猶如金剛以一切佛非餘動壞，此第二句能正攝受無染自身殊勝功德。謂佛自身非是虛妄分別所起，無煩惱業生雜染故。以如來身非是雜染分別起故、不可分別故。佛三業由離過失，猶若金剛不可動壞，等一切佛。此中九句文義開合總歎二十一德。此中且依《佛地》初釋，恐文繁廣不錄後師。《攝大乘》等隨應廣說，不能一一。

第三又解：此九句經，初四句嘆報身：第一句總歎四智微圓報身實德，不論法界；第二句歎道勝位尊；第三句歎悲深智遍二果齊圓；第四句歎慧廣智德。總印一切有空事理，證不謬故。第五句歎照寂斷德。此歎法身。下四句歎化身：第六句歎成巧恩德；第七句總歎神通輪能滿勝願；第八句歎記心輪能為說法；第九句歎漏盡輪能現離染教誡教授。第一句總歎四智微圓報身實德中，言金剛者，總喻四智所依真如性能摧壞，竝名金剛，非皆正有摧壞事用。言住持

者，圓鏡智也，即是證於金剛真如之住持者。此為世出世間眾善之本，又為餘智之根本故，名為住持。依《佛地經》有九圓鏡喻：一、如依圓鏡眾像影現。喻如來智鏡，諸處境識眾像影現故，由此名為一切智者，故佛身諸德此能住持。又由鏡智自餘相續出世世善諸處境識皆依鏡智而得生，故名為住持。二、又如圓鏡無動無搖。眾生觀察自身得失，為欲存德捨諸失。喻如來鏡智懸法界幢無間斷故無所動搖，無數眾生觀於染淨，為欲存淨捨諸染故。三、如鏡善鑒鑒淨無垢光明遍照。喻如來鏡智離二障垢，極善磨瑩、為定攝持、鑒淨無垢，作大利樂事，名光明遍照。四、如鏡依緣本質種種影相生起。喻如來鏡智恒依緣故智影相生。五、如鏡周瑩其面於一切處為諸影像遍起依緣。喻如來鏡智不斷無量眾善行瑩，為諸三乘智影依緣。六、如鏡大地大山宮舍大影可得，而鏡不等大影之量。喻如來鏡智十地影現世出世善一切影現，而智不同彼之分量。七、又如圓鏡非處障質影像起緣。喻如來鏡智非惡友攝，聞不正法障礙眾生智影起緣，彼非器故。八、又如圓鏡非處闇質影像起緣。喻如來鏡智非處樂惡愚昧眾生智影起緣，彼非器故。愚昧重故，雖有三寶良田生長一切善法，不欲聽受、不樂歸依返信外道，豈非愚癡尤重覆蔽？故云非器。九、又如圓鏡非處遠質影像起緣。喻如來智鏡非處不淨感匱法業不信眾生智影起緣，彼非器故。由前身中誹謗正法，經無量劫不聞正法，自業障故。或由無性不信因緣，非聖法器，故非彼緣。由此九喻，隨其所應與自他身、有性無性、世出世善為因緣故，名為住持。平等性者，謂十平等：一、諸相增上喜愛平等法性。謂於相好生喜愛故，今證法性悉皆平等。二、一切領受緣起平等法性。謂內外緣起。三、遠離異相非相平等法性。色等諸法變壞等相不相似故名為異相，遠離各別異相即是共相，如是共相以非相為相即法平等性。故經說言「一切諸法皆同一相，所謂非相。」四、弘濟大慈平等法性。慈有三種：一有情緣，緣有情為境，初發心菩薩修。二法緣，緣正法為境，修正行菩薩多分修，緣教生故。三無緣，緣真如為境，無生忍菩薩多修。此慈雖有所緣緣法界，故亦名無緣，無分別故。佛皆具有平等福業，長時無間殷重無餘，故名弘濟。五、無待大悲平等法性。二乘之悲不拔一切，唯拔欲界暫時而轉。如來普拔遍緣三界恒時而轉，無所觀待恒救不捨，能拔三苦所苦有情，等如一子不生分別，此子非子及拔不拔。如來證得大菩提已恒作是念：「我常安立一切有情諸善根本，若未悟者我當開悟。」此亦三種準慈應說。六、隨諸眾生所樂示現平等法性。如來雖居無戲論位，由平等智增上力故，大圓鏡智相應淨識現瑠璃等微妙色身，令諸有情善根成就，自心變似如是身相，謂自心外見如來身。七、一切有情敬受所說平等法性。隨眾生樂如是語

業發生歡喜，如來即現，由悲願故說必稱機不虛捐也。雖有眾生不順佛語，此是化作，或當有益後必信受。八、世間寂靜皆同一味平等法性。有漏五蘊名為世間，即彼息滅名為寂靜。生死涅槃二俱平等故名一味，又所執世間本性無故名為寂靜，此即顯如無差別故名為一味。九、世間諸法苦樂一味平等法性。世間有八，謂利、衰、毀、譽、稱、譏、苦、樂。得可意事名利，失可意事名衰，不現誹撥名毀，不現讚美名譽，現前讚美名稱，現前誹撥名譏，逼惱身心名苦，適悅身心名樂。聖者居中恒常一味，得利不高、遇衰不下，乃至遇苦無患、得樂無愛，應如虛空平等一味。十、修植無量功德究竟平等法性。功德即是菩提分等熏種長養成熟解脫名為修植。具此十德名平等性智。又有二平等，謂一切有情平等、諸佛平等。如《攝大乘》等解，轉第七得。因昔有我，此彼不等；今離我故，名等平等。種種希有殊勝功德者，即妙觀智及成事智，各有十因。妙觀察智十種因者，一、建立因。此智住持一切陀羅尼門、三摩地門，無礙辨說諸佛妙法，謂十力等。二、生起因。此智能為頓起一切所知無礙妙智種種無量相識因緣，謂一切智能頓了知一切境相，一切境相頓起生因也。三、歡喜因。此智可玩，波羅蜜多、菩提分法、十力、無畏、不共佛法之所莊嚴，甚可愛樂。四、分別因。此智之上世及出世衰盛因果、三乘圓證無餘觀察，妙飾間列。世間惡趣善趣以為衰盛因果，出世以二乘大乘為衰盛因果也。又有異解，如《佛地》第五。五、受用因。此智助平等智為增上緣，擊發鏡智相應淨識，現受用身，種種眾會威德熾盛雨大法雨，為令十地諸大菩薩受大法樂，亦助成智現變化身，乃至為令地前所化受用法樂。六、趣差別因。此智之上無邊因果五趣差別具足顯現。七、界差別因。此智之上無邊因果三界差別具足顯現。八、雨大法雨因。此智之上諸佛菩薩威神所引，廣大甚深教法可得。九、降伏怨敵因。此智之上一切天魔外道異論所不傾動，甚深法界教法可得。十、斷一切疑因。妙觀察智不愚一切，自相共相之所圍繞故，此中廣辨自共相體。此等十因，廣說其相如《佛地論》。成所作智十種因者，謂三業化。一、身業化。此有三種：一、現神通化。由是如來示現種種工巧等處，摧伏諸伎傲慢眾生，以是善巧方便力故，引諸眾生令入聖教成熟解脫。二、現受生化。由是如來往諸眾生種種生處，示同類生而居尊位。由其示現同類生故，攝伏一切異類眾生。三、現業果化。由是如來示現領受本事本生難修諸行，如契經說。如來先世迦葉佛時作是罵言：「何處沙門剃除鬚髮有大菩提？無上菩提極難得故。」由彼惡業，今受如是難行苦果。此言亦是為止惡行現化所作。若不爾者，何有繫屬一生菩薩，已曾親事無量如來植諸善本，性憶宿命，更起如是動語惡行。當知此言為欲化度宜聞此言而

得度者，令於佛所離此言故。二、語業化。此亦三種：一、慶慰語化。由是如來宣暢種種隨所樂法文義巧妙，小智眾生初聞尚信。謂佛言音具六十德，諸凡愚慧暫時得聞尚生信解，何況其餘聰慜者慧。二、方便語化。由是如來立正學處，毀諸放逸、讚不放逸，又復建立隨信行人、隨法行等。由大悲故，為諸有情安立學處，令伏諸惡修世間善，安立聖道分位差別，令入正道出離三界。三、辨揚語化。由是如來斷諸眾生無量疑惑，謂成事智隨諸眾生意樂差別現化語業，說種種義斷諸疑惑。謂發一音表一切義，令諸有情隨類獲益。佛以一音演說諸法，眾生隨類各得解等，此由如來本願所引不思議力。若作化身，一質異見利樂事成。三、意業化。此有四種：一、決擇意化。由是如來決擇眾生八萬四千心行差別，謂諸有情八萬四千諸垢塵勞心行差別，此能障礙八萬四千波羅蜜多、陀羅尼門、三摩地等。如《賢劫經》廣說其相，所謂最初修習行法波羅蜜多，乃至最後分布佛體波羅蜜多三百五十，一一皆具六到彼岸。如是總有二千一百，對治貪瞋癡及等分有情心行差別八千四百，除四大種及六無義所生過失，十轉合數八萬四千。修習此故，後得成就八萬四千陀羅尼門、三摩地等。此猶略說，廣則無量。二、造作意化。由是如來觀諸眾生所行之行，行與不行、若德若失，為令取捨造作對治。謂隨觀察一切有情所行之行，若諸惡行，不行有德、行即有失；若諸善行，行即有德、不行有失。如是觀察，為欲令彼取德捨失，於德造作住持對治，於失造作遠離對治。三、發起意化。由是如來為欲宣說彼對治故，顯彼所樂名句字身。謂隨眾生所樂說法，令起愛樂發生對治。四、受領意化。由是如來於定、不定、返問、置記為記別故，隨其所應受領去來現在等義。此四即是一向、分別、返問、置記四種論說，謂三寶性良福田等。此三業化即三神變，謂神通、記說、教戒三種。由此義故，說佛世尊名大聖智藥，能除一切煩惱病故。妙觀察智、成所作智各有十因，故名種種希有功德。此句總顯報身實德，故以四智初門讚述。餘色非色諸有為德，皆是四智品類攝故。第二句云灌頂寶冠超過三界，此歎道勝位尊。出第十地灌頂位已戴佛寶冠，殊勝妙智身淨無漏，離諸繫縛非界所攝，故名超過。由此二乘異生外道位皆卑下，故《十地》云「有此淨土出過三界，第十地菩薩當生其中。」彼土處所不離三界，以離繫縛故名超也，非彼攝故。如來之身亦復如是，非有漏故名為超過，非離三界別處生也。第三句云遍金剛智大觀自在者，歎悲深智廣二果齊圓。因中修行自利利他，悲智為因果道成滿。果既了知諸法名遍金剛智。能證遍智、能摧二障，故喻金剛。或所破二障堅牢難壞，亦喻金剛。能證遍破猶如金剛煩惱所知，真實妙智名遍金剛智。得此智覺，能悲拔濟一切有情。自利智圓、利他悲滿，

名觀自在。隨其眾生三業求願，即能悲拔無有遺漏，名大觀自在。顯佛諸德莫過此二，攝法周盡隨應廣攝。　第四句云決定諸法大妙智印者，歎慧廣智德，總印一切有空事理，證不謬故。智有二種，二種無智皆已斷盡，故得二智。有為智能知有為定無常，無為智能知無為定寂靜。此二無我印法定然，必無猶預，故用廣大名大妙智印。若無此智，於法不能決定智起。第五句云畢竟空寂平等性印者，歎照寂斷德。此歎法身要斷二障方證二空。二空之理印定諸法，諸法平等皆由二空，由二空門證此法性，名平等性。然畢竟空但能入門，非平等性。平等性者，真如之體非空非有。今從方便名畢竟空，由觀有情為畢竟空，所證得故。佛已圓得，故名為證。第六句云於諸能作所作事業皆得善巧成辨無餘者，下四句歎化身，此歎成巧恩德。謂佛世尊大悲熏煮六時驅逼，為利有情為現方便報身化身，如應說法利樂菩薩及二乘等。其平等智擊發鏡智，為諸菩薩現他報身，妙觀察智於中說法斷眾疑網。成所作智擊發鏡智起變化身，為二乘等現化身語，妙觀察智於中說法斷諸疑網。成所作智現三業化，總有十種，如此中解釋初句總德中解。此成事智及平等性智名為能作事業，其十種化平等智等之所作事名為所作事業。世尊於此能作所作皆得善巧成辨無餘，一切皆得善巧滿故。第七句云一切有情種種希願隨其無罪皆能滿足者，歎神通輪能滿勝願。由佛具有神通威力，一切有情世及出世諸無罪願皆能滿足。然不皆與，故說為能，恐諸有情增惡業故。謂見貧者常求其財應亦施與，然得財已增長惡業所以不與。《攝大乘》云「寧使貧乏於財位，遠離惡趣諸惡行，勿彼起過亂諸根，能感當來眾苦器。」諸根缺等，類此應知。若求智門無罪福慧，然必皆與。如末利夫人願為王妃，後獲聖果。五百聖種願見佛身說本生事。迦葉夫婦願為道心夫妻眷屬，後得聖果。阿育王女願得錢施，後為王女。此等皆是無罪之願，皆能滿足。不同父母亦與其子有罪之願，無罪希願則不能與。又現神通，隨其宜現佛則為現滿足所求。如為優樓頻螺迦葉三人等現神通事，如為調伏劫比拏等現大神通令其入道，皆滿勝願也。第八句已善安住三世平等常無斷盡廣大遍照者，歎佛世尊記心輪能為說法。天眼通知現在世，如知人間牛產犢事。生死智知未來，知未來婆羅門等旃遮謗已後自敗事。亦知欝頭藍子生天已，為著翅狸後入地獄事。以宿住智知下乞兒久發善根，為其說法拔濟饒益，記別三世而為說法。行利樂事無有差別，名為平等。能觀此智相續現前常無斷盡，無所不知廣大遍照。第九句云身語心性猶若金剛等諸如來無動無壞者，歎漏盡輪能現離染教誡教授。三身之中惑業皆盡，故似金剛等於諸佛，不為一切外道天魔、生死惡友之所動亂破壞令起惡業

等也。由三業中一切漏盡，故能教誡教授眾生，故名漏盡。如《對法論》第一疏解。
又第四解：此中九句，初之一句總歎四智法身報身，次有二句歎位尊德廣，次三句別歎三德，後三句別歎三神變。欲令眾生聞佛功德，生勝歡喜殷重聞法起趣求故。佛具此德以歎經初，令知所說最勝妙故。
般若理趣分疏卷第一終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卷第二

大慈恩寺沙門　基撰

**經曰：是薄伽梵住欲界頂他化自在天王宮中。**

讚曰：自下第四、明說教處。於化土中略彰四德以顯經勝，舉化勝處以表報身及法身土亦含實德。第一、處尊勝，在欲極天他化宮故；第二、同居勝，諸佛曾遊大寶殿故；第三、嚴麗勝，無價末尼鎣眾寶故；第四、愛重勝，賢聖天仙所欣樂故。此文第一處尊勝也。是薄伽梵者，指說教主，即能住人。住者，依止居處之義。欲者貪愛，即是婬觸段食之貪。界者族類、疆畔之義。界由欲生，能生於欲，名為欲界，如胡椒飲、如金剛環。頂者頭頂，高極之義。此於欲界六欲天中最高勝處，名欲界頂。雖言勝處仍未顯名，為顯天名故。經次言他化自在諸天福力，隨欲所須如應即現。然第五天業既殊勝，則不如是隨欲化物，但以生得變化之力，變作種種所須之具而受用之。今第六天業更殊勝，雖有眾具隨欲即現，亦能自變化作眾具而不受用，要待他天變為樂具自方受用，業力勝故。由如是義，名他化天。就此天中非無貴賤臣主等別，今處彼天貴主所居，非住臣賤下惡天處，故經復言天王宮中，欲顯法尊，說必依於上極勝處，非於餘下也。如證菩提要金剛座，說此勝法必他化宮，如《十地經》依勝處也。此表報身住無漏淨土之中，亦表法身住離貪欲究竟極處清淨法界。證此法者能作利他之勝事故，亦為利他處於淨土及法性。無分別智及後得智神用無方名為自在。此乃諸天法王曾居之宮室也，故餘經言畢竟空寂以為舍。故三身利物各各別，故所居之土亦各別也。寄在天宮彰處尊而法勝，標居界頂顯妙理以幽深也。

**經曰：一切如來嘗所遊處，咸共稱美大寶藏殿。**

讚曰：此即第二同居勝也。嘗者曾也，遊謂遊陟，處謂安處。唯一佛住諸佛不居則非好處。今顯十方過現諸佛皆曾於此他化天宮遊陟安處，諸聖共履故知勝處。設後諸佛現雖不住，皆共稱揚讚美其宮。稱者稱揚，美者歎美。天王宮中舍有無量，今佛居彼大寶藏殿，眾珍所成名之為寶，以寶為藏名為寶藏，寶藏即殿名寶藏殿，殿既高廣復以貴寶之所莊嚴名為大寶，佛居天宮內大寶藏殿中住也。此意總表報法二身無分別智及後得智居過現佛曾所遊處，并共稱美大寶藏殿，亦顯諸佛共居同讚故知處勝。佛受用身住報土及後得智分別法性義名為遊，無分別智住法性土遊戲如理號為處，由受用土具十八德、法性之土具含萬善，所以諸佛常共讚歎此二土故，名共稱美。稱者稱揚，顯名言之所不及。美者歎美，假言詮以談實

德。廣同法界名大，萬德所成名寶，含容眾善名藏，空寂之室名殿。報法二身初後二智常居此處說法利他，諸佛同居彰共遊而處麗，三明竝讚示具德以號藏。

**經曰：其殿無價末尼所成，種種珍奇間雜嚴飾。**

讚曰：自下第三、莊嚴勝也。於中有三：一明總嚴、二列別嚴、三列餘嚴。此總嚴也。梵云末尼，此云如意。其殿既以無價如意神珠所成，加以帝青、大青、石藏、杵藏，四寶四色、七珍七光，間錯莊嚴朱紫交映。此意總表法性之殿如如意珠，無為萬德之所嚴鎣。受用土殿般若為體同彼末尼，有為眾善之所莊飾，義同間雜嚴飾其殿。二大殿二身所居，如如意珠隨欲所求一切皆得。末尼無價，更飾之以七珍；境智莫方，加嚴之以萬德。此其總嚴也。

**經曰：眾色交映放大光明。**

讚曰：自下第二、列別嚴也。於中總有十四別嚴，此有二嚴也。七珍間錯所以眾色交映，四輝晃燿故能放大光明。又朱紫相雜，舉事而論交映；素黃飛彩，離質而放光明。此意總表法性無著，約緣涅槃，分四譬猶交映任物以成眾色。又智分真俗，似眾色而交映。此二齊垂，教彩若色以放光明，既有照耀之功，兼資破闇之力，故此二句即是二嚴。

**經曰：寶鐸金鈴處處懸列，微風吹動出和雅音。**

讚曰：此有四嚴，一懸寶鐸、二列金鈴、三吹動以微風、四發音而和雅，既鏗鏘以振響，足觀聽以明心。此意運以六通同寶鐸而振駭，飛乎四辯若金鈴而驚濟，隨機往利處處之義顯然，愍物宣揚懸列之言攸顯。若不大悲之風飄扇，七辯之音無發。故知感應道成，智悲之德被也。言七辯者，所謂捷辯、迅辯、應辯、無疏謬辯、無斷盡辯、凡所演說豐義味辯、一切世間最勝妙辯。六通等義竝如下釋。

**經曰：綺蓋、繒旛、華幢、綵拂、寶珠、纓絡、半滿月等。**

讚曰：此有八嚴。羅蓋扶疎，飛圓華而孕綺；霞旛飄颺，曳曲[彰-章+(卄/果)]以疑虹；華幢肅以干雲；綵拂嚴而曳地；明珠磊磊映明銀星，珍纓絡絡潔逾金鏡；輪低翠嶺，同浮半月之暉；璧掛青巖，如含滿月之彩。即其化土所居天宮之麗飾也。此意總顯報法二土。四無量如綺蓋以蔭群生。四總持若繒旛而轉眾惡。三三摩地喻彼華幢，百千功德所莊飾故。四種攝事譬斯綵拂，垂遍含生拂塵垢故。四總持、三三昧皆如下釋。四無量攝事等，不異常談。三念住為寶珠，恒時平等故。四弘願為纓絡，助嚴眾行故。無畏為半月，能破外道消除邪惡故。十力為滿月，能破天魔令除諸惡故。或以六度為寶珠，通攝萬行故。三念住者，謂一分讚不生愛、一分毀不生瞋、於一會中半讚半毀不愛不恚，於此三中但住大捨名為念住。四

弘願者，一未離苦願離、二未得樂願得、三未發心修斷願發心修斷、四未成佛者願早成佛。無畏、十力，至下當知。此上第二列別嚴也。

**經曰：種種雜飾而用莊嚴。**

讚曰：此即第三、列餘嚴也。末尼之殿大嚴如是，子細別嚴今總彰舉。所謂戶牖軒窓、甍棟蘭楯皆隨具有，即顯解脫、勝處、遍處、無諍、願智、永斷習氣、一切種妙智、百千功德，所嚴二土有為無為理應爾故。

**經曰：賢聖天仙之所愛樂。**

讚曰：此即第四、寶重勝也。五乘凡夫曰賢，三乘證果曰聖。五趣之極曰天，人有神德曰仙。寶而重之為愛，欣求傾渴為樂。此化土也。今顯三乘之中若凡若聖俱生愛重欣求趣證名為愛樂，此顯法報二身隨應土也。

**經曰：與八十億大菩薩俱。**

讚曰：自下第五、教所被機。然此經中實通凡聖，如下經云「金剛手等諸大菩薩及餘天眾，聞佛所說信受奉行。」金剛手等，聖人眾也。餘天等者，凡夫眾也。故知此會凡聖兩集。又準化處在他化宮，顯居化土。理然天宮非是淨土。若準十地諸大菩薩者，即應化處不說天宮，由此人處影顯可知。處說天宮，彰凡夫皆居穢土；眾標菩薩，明大士咸處淨方。然則教迹幽深非愚所測，故乃但題菩薩應此通機。化處舉勝而說天宮，聽眾標尊但言菩薩，理兼通也。又法門仲邃但被一乘之人，玄宗寥廓遂隔二乘之眾也。此被機中，文勢有四：一舉數、二陳德、三列名、四彰軌。此舉數也。與者，兼并及會之義。十萬為億，八十億者八百萬也。所言大者略有四義：一數大，八百萬菩薩會集聽法故。二德大，皆具總持等諸大功德故。三業大，竝具妙辯才說法利生故。四名大，如金剛手等十地滿名故。菩薩俱者，顯教深妙唯被上機，欲令有情得希有法，精勤渴仰信受奉行故。

**經曰：一切皆具陀羅尼門、三摩地門、無礙妙辯。**

讚曰：下陳德也。於中有二：初列名、後例指。此列名也。陀羅尼者，此云總持，以念慧為性。此有四種：法、義及明呪、能得菩薩忍。法謂能詮，於一名等中持諸名等故。義謂所詮，於一義中持諸義故。呪如下說。能得菩薩忍者，謂有一呪速得菩薩無生法忍。彌勒菩薩說壹胝密胝吉胝思羅底(丁履反)鉢陀膩莎訶。三摩地者，此云等持，舊云三昧。謂諸有漏無漏等定，皆能平等持心於境，名曰等持，謂大空等三三昧等。無礙妙辯，謂法、義、詞、辯說無礙。初之二德舉自利行，第三之德舉利他行。此三體性、依處、修法、得位，一切義門如別處說。

**經曰：如是等類無量功德，設經多劫說不能盡。**
述曰：此指例也。劫者，時分。菩薩修因，時行並大，故讚功德經劫不窮。謂轉法輪無生忍等，恐文繁廣故例指也。何故須讚菩薩功德？為捨眾生輕慢心故。有作是言：諸聲聞眾久修梵行，諸菩薩眾應當敬禮。又令眾生起淨心故。菩薩尚有如是功德，何況如來。故諸有情至心歸禮，竝願速證。
**經曰：其名曰金剛手菩薩摩訶薩觀自在菩薩摩訶薩、虛空藏菩薩摩訶薩、金剛拳菩薩摩訶薩、妙吉祥菩薩摩訶薩、大空藏菩薩摩訶薩、發心即轉法輪菩薩摩訶薩摧伏一切魔怨菩薩摩訶薩。**
述曰：下列名也。此有八人，舉其勝者。言菩薩摩訶薩者，菩提言覺，即一切智。薩埵言有情，即求菩提之有情也。此通三乘。摩訶言大，薩埵如前，為簡取大故言摩訶薩。又菩提者，所求之果，智境也。言薩埵者，所為拔濟之有情，悲境也。即是自利利他二德。又薩埵者是勇健義，精進勇猛求大菩提，故言菩薩。此後二解，許通凡聖。今取第十金剛心者，故復說言摩訶薩也。言金剛手，手者取義執義，常起信手取諸功德故，起智慧手執受金剛本法性故。又信智二手猶如金剛堅固難壞，非邪惡友所能壞故。觀自在者，即觀世音。觀謂觀察，觀諸有情身語心性受苦惡時、或祈念時，應時為拔往詣救護，名觀自在，神用無方得自在故。虛空藏者，以空為藏，藏諸珍寶。見諸有情貧無財寶，從虛空中雨種種寶，施貧乏故。金剛拳者，拳者破壞擊碎之能，發起堅固智慧之拳，擊破生死煩惱業等，如以金剛拳擊碎諸物，因以名也。妙吉祥者，即文殊師利，先云妙德。妙者善義，由善能作勝福利事饒益有情，名妙吉祥也。大空藏者，大空即是遍滿法界，真如空理以此為藏。為諸有情說大空法，以此法施令諸有情皆獲種種聖法財寶，名大空藏。發心即轉法輪者，輪謂摧伏移轉之義，法謂教法，如法輪章說法輪義。此大菩薩從初發心終至十地，凡所舉措身語意業，皆為有情說深妙理轉大法輪，行饒益故。摧伏一切魔怨者，魔謂四魔，如前已說。此四能破有情善事，為眾生怨。此大菩薩住金剛心，離分段死及諸煩惱，故能摧伏一切魔怨。此八名中，金剛手智，取善為名；觀自在悲，拔苦為號；虛空藏濟貧為字；金剛拳破惡為能；妙吉祥作善為目；大空藏顯真為稱；轉法輪說法為利；摧伏魔怨害賊為益。或智慧慈悲一對，或顯真顯妄一對，拳如妄法故。或顯有為無為善法一對，或進善破惡一對。隨其所應，準名知義。
**經曰：如是上首，有八百萬大菩薩眾前後圍遶。**
讚曰：此第四、彰軌也。八百萬者，八十億也。言前後者，以方為首故有前後。各見世尊在其前坐為其說法，既無背面寧有前後？如

珠星而拱朗月，譬金山而輔妙高，若眾梵之繞梵王，似諸天之圍天帝。尊人重道渴法希益，翹注一心冀聞深致。

**經曰：宣說正法初中後善，文義巧妙純一圓滿清白梵行。**

讚曰：此即第六、歎法勝德。宣說正法，是總句也。刊定可軌、離邪分別，名為正法。宣顯未聞，為初開智；說彰舊理，為久悟人。初中等者，總有十德以彰教勝。《瑜伽師論》八十三云「一初善、二中善、三後善、四文巧、五義妙、六純一、七圓滿、八清淨、九鮮白、十梵行。」彼自釋言「初善者，謂聽聞時生歡喜故。由法殊勝，初有聽聞即令生喜。中善者，謂修行時無有艱苦，遠離二邊，依中行故。既聽聞已正修行時，遠離苦樂邪怠二邊，依處中行以求出世，故中善也。後善者，謂極究竟離諸垢故，及一切究竟離欲為後邊故。」謂佛言教理極究竟，性離諸垢，能現涅槃，依修行者能離欲故。文巧者，謂善緝綴名身等故，及八語具得圓滿故。八十一云「先首美妙顯了易解，樂聞無依不逆無邊，名八語具」，如彼廣說，其能詮文善能緝綴。義妙者，謂能引發勝利樂故，其所詮義能引利樂。純一者，謂不與一切外道共故。其所說法唯佛能說、諸外道等不能說故，所說法中非雜外道邪惡法故。圓滿者，謂無限量故、最尊勝故。教廣無限義深無量，其修學者功德無量，故最尊勝。清淨者，謂自性解脫故。其所說法一剎那中亦無過失，離三毒根離諸繫縛故性解脫，非有三毒而起說故。鮮白者，謂相縛解脫故。非唯一念無其過失，相續論之亦離諸過。又前清淨法體離過，此中鮮白能令覺者身亦鮮白。梵行者，謂八支聖道，此出梵行之體。當知此道由純一等四種妙相之所顯說，故八聖道名為梵行。若依此解，與古不同。此上十德總顯經勝。

**經曰：爾時世尊為諸菩薩說一切法甚深微妙般若理趣清淨法門此門即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明第二、應機廣說分。於中總有十四段經，合之為三：初六段明菩薩境、次六段明菩薩行、後二段明菩薩果。一切佛教所詮義理不離此三。說境，先令知法染淨、因果善惡，此可欣厭、此可修斷。說行，次令知依境起行修斷之法。說果，後令知行行得果殊勝之相。初六段明境，復分為三：初二段明體境。第一、甚深微妙清淨法門，即是對妄顯真實相真如境體。第二、寂靜法性現等覺門，即是除闇顯於觀照正智境體。真如是性，正智是相，說有前後，下皆準知。次二段明行境。第三、調伏眾惡普勝法門，由觀實相能伏眾惡。第四、平等智印清淨法門，由觀觀照，智慧照明。後二段明果境。第五、法王灌頂智藏法門，顯由二行得位財果。第六、如來智印金剛法門，顯由二行得自體果。次六段明行，復分為三：初二段明依實相斷修之相。第七、離諸戲論輪字法門，由觀無

相斷分別故。第八、入廣大輪平等法門，由觀平等修證真故。次二段明依觀照修斷之相。第九、真淨供養無上法門，由依觀照修真供養故。第十、能善調伏智藏法門，由依觀照能除忿等故。後二段明依二法遍修之相。第十一、性平等性最勝法門，修觀實相，一切人法平等遍滿故。第十二、有情住持勝藏法門，修觀觀照，遍諸人法皆善緣故。由觀前六境而起六行，已後二段明得果。第十三、無邊無際究竟法門，得二果時廣深一味極殊勝故，自利果德。第十四、甚深理趣無上法門。得二果已自利利他為三界主，隨諸有情所願皆證，利他果德。就第一段甚深微妙清淨法門，即是對妄顯真實相真如境體。中文分為三：初敘世尊所說法門之名，次敘世尊所說理趣之義，後敘世尊所說法門之德。此即第一敘法門之號。爾時者，發端義。處天宮眾雲集，所化機感法王應現，說聽懸會，故言爾時。世尊者，能說教主。為諸菩薩所被深機，說一切法有為無為諸法體事。甚深微妙法性真如，非凡所測名曰甚深，二乘莫知復稱微妙，般若理趣即深妙法。理謂法性道理義理。趣謂意況所趣旨趣。此意即說般若之文所詮，深趣觀照般若所取意趣。自性潔白名清，離諸垢染名淨。門者虛通趣入之道。即顯照理會證之由。欲證二空要聞此教理，依之修學方可會真，不知何名強名門也。此門是何？此門即是菩薩句義。菩薩三義已釋如前。言句義者，句謂能詮聲之差別。不說文名但說句者，句詮義周，非文名故。義謂所詮法之差別。不說自體但說義者，法義圓被，非自體故。句既能詮，所詮唯義，欲顯此教能詮一一皆圓滿，故所詮一一亦周被故。舉寬能詮及寬所詮，文名體法皆已攝故。欲求菩提，於有情之類起大悲智而起修學，及求菩提發勇猛者，名為菩薩。今此理趣能詮之教即是能詮菩薩之句，所詮之理即是所詮菩薩之義。若依此教而行此義、證此理者，名為菩薩。後道滿時，名之為佛，遂捨因名。此言菩薩，略有三位：一初發心、二修正行、三證法性。三位皆須依此修學，方可得證，故名為門。

**經曰：云何名為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第二、敘佛所說理趣之義。於中有三：初佛自問、次述其義、後勸修學。此初問也。

**經曰：謂極妙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述其義。於中有二：初釋其義、後釋所由。若依清辨，世俗可有，勝義皆空；今說正義空寂。若依護法，應依下釋。就釋義中，合有四十一句義釋菩薩句義。復分為二：初有十門，明菩薩修果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後色蘊空寂下三十一門，依諸法本性及所由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就初十門明菩薩修果清淨句義以顯菩薩句義之中，復分為五。然菩薩修略有五種，所謂

集總修、無相修、無功用修、熾盛修、無喜足修。謂集一切總為一聚簡要修習，初修行者諸惡皆斷、諸善皆修、諸生皆度；或觀一切為骨瑣等，或觀此身從頭至足唯膿血等，名集總修。於離十相真法界中遣事差別而修習故，名無相修。漸修行者應觀無相，為令此修純熟自在不假功力任運現前，名無功用修。雖無功用，修有勝劣，為令增勝說熾盛修。或雖熾盛，恐有少所得便生喜足，謂且修此餘何用為？為令勿厭乃至菩提，名無喜足修。今顯菩薩得轉依時，地前名為益力損能轉，由習慚愧及勝解故，益聖道力、損二障能，亦可分得五修之果；十地正證正行五修。今此十句顯五修果，至文當知。此即第一順清淨分，無所分別無相現行當來佛果，名清淨分。此能引彼故名順。如佛輪王鮮白蓋等，無所分別無相現行。由得於此順清淨分，無分別故悟極妙樂，即無漏智。地上正證，地前分得。若有分別，不順清淨，得苦惡果。今無分別順清淨分，故極妙樂、苦果永無，觸無相樂故。此極妙樂，非分別引生，故名清淨。能詮此句、此句所詮，即是菩薩句義。詮辨聞行，即此是故。下文所說菩薩句義，竝準此知，更不重釋。

**經曰：諸見永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微妙適悅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中二句義，即五果中離種種想得法苑樂。由見永寂故離諸相，諸相多由諸見生故。由得法苑樂，故微妙適悅。諸見者，五見等。地前地上伏斷無餘，故言永寂。以法界為苑，於中遊翫故，於此喜悅名法苑樂。證會名得。如王宮外上妙園苑，遊戲其中受勝喜樂。法界亦爾，求證正證皆生樂故。

**經曰：渴愛永息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胎藏超越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眾德莊嚴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中三句。渴愛者，謂貪欲由渴愛生，故名渴愛。謂如鹿渴，遙見陽煙將以為水，而起貪求奔走往趣。有情亦爾，由煩惱渴，見不淨物謂以為淨，廣起貪求，故名渴愛。此潤生惑以愛為先或通發業，諸煩惱等貪為首故，此但舉之。地前漸伏、地上能除，故名永息。由因滅故苦果不生，是故胎藏亦能超越，舉一胎生意離分段處變易故，此之生死因果既亡，遂得殊勝變易異熟，故於地前種相好因化成八相。十地之位得諸相好清淨功德莊嚴其身，惡法既亡勝果斯起，即是念念消融一切麁重依止。有漏身器依止本識，鞭強不安名為麁重，如癰瘡等，三苦迫逼不安穩故。若在地前，由聞般若修行無相，令聞熏增銷融本識依上麁重，如大良藥銷眾病塊。若在十地，正能斷之名銷融也。麁重既滅故渴愛息，胎藏超越得無麁重，眾德莊嚴愛能潤發，下緣生中自當廣說。胎藏身者，《瑜伽論》說胎藏有八位：已結凝箭內稀名羯刺濫位，表裏如酪未至肉位

名頞部曇位，若已成肉仍極柔軟名閉尸位，若已堅厚稍堪摩觸名健南位，肉轉增長支分相現名鉢羅賒佉位，此後髮毛爪生位、眼等根生位、依處分明願名形位。然由先業或母惡緣，令此胎藏或髮或色或皮或支變異而生。由業及母多習灰鹽等味令髮毛稀尠。由業及母多習燸熱令色黑黯、近寒室等令色白生、多噉熱食色極赤生。由業及母多習婬欲，皮或癬疥或癩等。由業及母多習馳走跳躑威儀或倒或屈，支分缺減。女居左脇倚背向腹，男居右脇倚腹向背。胎成滿時，其母不堪持此重胎，內風便起發生苦痛。又此業報生分風起，令頭向下足便向上，胎衣纏裹而趣產門。其正出時，胎衣遂裂分之兩腋。生產門時名正生位，時令其母苦痛無量，胎身亦爾。此《大般若》第五百八十九卷說。此胎藏身三十六物不淨所成：一髮毛、二爪、三齒、四皮革、五血、六肉、七筋、八脈、九骨、十髓、十一心、十二肝、十三肺、十四腎、十五脾、十六膽、十七胞、十八胃、十九大腸、二十小腸、二十一屎、二十二尿、二十三洟、二十四唾、二十五涎、二十六淚、二十七垢、二十八汗、二十九淡、三十膿、三十一肪、三十二[月*冊]、三十三腦、三十四膜、三十五眵、三十六聹。既生長已次起六觸，次隨世學，次耽家室，次造生業，次受色等苦樂境界，次隨其業流隨五趣復受此身。菩薩不爾，隨願受生，設入母胎即至鉢羅賒佉位。自無惡業，亦不令母習近惡緣自損髮等，亦不令母受諸苦惱。既生長已，亦無如前所說惡過，唯以悲智受生為業，故名超越。變易之身，無是事也。具三十二相八十隨好，故名眾德莊嚴，悲智熏修得是身故。

**經曰：意極猗適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得大光明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中二句義即是能正了知無量無分限相大法光明，得達法界等十方無邊無分量相，故極猗適。顯照行故，名法光明。既能廣達契會法性證真妙理意極猗適，能了此智分明顯照名法光明。此二離垢，故名清淨。

**經曰：身善安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語善安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意善安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中三句即是第五為令法身圓滿成辨能正攝受後後勝因。第十地名圓滿，在佛地名成辨，感此之因最是殊勝說為勝因。即是此中三業安樂清淨之義。正由前位意善安樂，語身二業助安樂故，後後法身圓滿成辨。三業不淨逼迫現前便無安樂，後後法身無由成辨。此上十句義，明菩薩修果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此中清淨，若是染者離過清淨，若善者修習清淨。菩薩句義不離此故。地前分得、地上正證，故益力轉在地前位。

經曰：色蘊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受、想、行識蘊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眼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耳、鼻、舌、身、意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色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聲、香、味、觸、法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眼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耳、鼻、舌、身、意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色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聲、香、味、觸、法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眼識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耳、鼻、舌、身、意識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第二、三十一門依諸法本性及所由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於中分二：初有二十六門，明世俗勝義法所依所從本性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第二、善非善下五對通染淨法差別本性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初中分三：初有九門，唯明世俗法所依本性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次有十六門，唯明勝義法所從本性空寂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後有一門，總明世俗及勝義法所依本性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初中九門，即分為九。此所牒中有三句義，即三科法。且如凡夫遍計所執色蘊等法，本來空寂，空寂即清淨，但有妄心，境都無故。依他門有本性亦空，經自說言「色如聚沫，受喻浮泡，想同陽焰，行類芭蕉，識猶幻事。」色如聚沫者，速增減故、水界生故、思飲食味水所生故、不可捼接故、非如泥團可令轉變造作餘物故。又實非聚，似聚顯現，乃能發起有情解故。受喻浮泡者，三和合生，不久堅住相似法故。謂下有水、上有天雨、傍風所擊，有浮泡生。三和合為緣生受亦爾。觸等心所法，略不說為緣。又速疾謝起，不堅住故。想同陽焰者，飈動性故、無量種相變異生故、令於所緣發顛倒故、令其境界極顯了故、由此分別男女等相成差別故。行類芭蕉者，不堅實故、枝葉廣大速即壞故。如明眼人持利刃入於林，取端直芭蕉柱，截其根、披枝葉，彼於其中都無所獲，何況有實。謂聖弟子以妙慧刃於五趣林，取作受我見名之為柱，截其根，斷我見故。委細簡擇，名披枝葉，唯有種種思等諸行差別法故，何況有餘常恒之我，故如芭蕉。識猶幻事者，譬如幻士住四衢道，造作四種諸幻化事。言幻士者，喻隨福、非福、不動行識。住四衢道者，住四識住。四幻事者，謂象馬等，此雖可見而無真實象馬等事。如是應知隨福等識住四識住，雖有作受我等之相，然無真實我性可得。又識於中隱其實性，外現異相猶如幻像，故知依他亦性空寂。幻法上無自然性故，名之為空。圓成之體，實理而說非空不空，由依二空門方可顯證，亦可名空。故三種法皆名為空。上護法解。清辨釋言：又世俗妄說色等可有，勝義入真色等皆無，故本空

寂。如第二月妄有即真無，故本皆空寂。下諸空寂皆準此知，並應二解，但解其法不解理也。詮空寂句所顯空寂，即是菩薩能詮之句所詮之義，依此證此名菩薩故。集聚荷擔是蘊義，出生是處義，因性族類是界義。變礙名色，領納名受，取像名想，造作名行，了別名識。以心所中受想二法資助心強，修禪無色此二用勝，外道說為生死因故，別名為蘊。蘊但攝有為，無為非聚故。出生名處，根不壞、境現前能生於識，故根及境別得處名。所生之識不開為處，此亦通無為。為境生識故，六根有取各自境用，故立別名。六境為根各別取故，所以名別。性義因義名之為界，故開六識立十八界，亦通無為。為破有情識煩惱執，對上中下三根差別說此三科，三科竝通有漏無漏，餘義竝如諸論處說。

**經曰：眼觸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耳、鼻、舌、身、意觸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眼觸為緣所生諸受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耳鼻舌身意觸為緣所生諸受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中二句義，於心所中舉二為首，以有三位五位別故、根等生時近而勝故、能生心所觸等強故。觸謂觸對，即是觸數。令心心所同觸於境，名之為觸。觸由根境識三和生，能和三種，故諸經論名為三和。由根變異引觸起時，勝彼識境，故名眼觸乃至意觸。由觸分別領似三和生心所用，諸心所中故先說觸。受能同觸五三位別。近而相順，但說六觸為緣所生六種受數，不說一切。又此二法說為有支、說為異熟，故同蘊等。說其空寂所有句義，即是菩薩所有句義，不說自餘諸心所等。

**經曰：地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水、火、風、空、識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一法門即是六界成眾生者。四大可知。所言空者，即內身中空界之色。識謂八識。此中但說三種根本，謂色所依但說四大。行動所依說空界，內身無此空界之色不得動故。心所所依但說於識。論其根本故但說六根，成積聚形故說四大，能起分別故說於識。能有往來轉動等業故說空寂不增不減。

**經曰：苦聖諦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集、滅、道聖諦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一法門即是四諦。為二乘者差別安立，故名世俗。苦者逼迫、不安穩、不可樂義，即有漏法一切皆是。一切有情及器世界並是苦故，煩惱業苦並是苦故。果苦有三或說有八。三謂行苦、苦苦、壞苦。八謂生苦、老苦、病苦、死苦、怨憎會苦、愛別離苦、求不得苦，略攝一切五取蘊苦。生苦有二因：一眾苦所逼、二餘苦所依。謂於母胎生熟藏間，具受種種極不淨物所逼迫苦。正出胎

時，復受支體逼切大苦。由有生故，老病死等眾苦隨逐。老苦者，時分變壞苦故云云。病苦者，大種變異苦故云云。死苦者，壽命變壞苦故云云。餘苦可解。各各應知以古來說。諦者實義。苦真是苦，更無異苦，故名為諦。凡夫不知，唯聖所識。聖者之諦，故名聖諦。集者因義，謂煩惱業能集生苦故。苦攝有漏，集除苦果。滅者擇滅，即是涅槃，此有四種。道謂聖道，通運路逕所由之義，即諸聖行無漏有為。初二有漏，後二無漏。此四妙理體一真如，由依詮別以分四種，故性清淨。

**經曰：因緣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親能辨體生長諸法名之為因，以因為緣故曰因緣。緣謂緣藉，四緣通稱。即除佛果因位七識見相分等能熏種者名曰因緣。種通諸位自類相生及生現者皆名因緣，皆親辨體生自果故。等無間者，即心心所各自識聚，前望於後為無間緣。等有二義：一、相似名等。且心所中前亦一受後亦一受，以體等故名曰相似。二、力齊等名之為等。或前念一法等與後一法為無間緣、前念一切等能與後一法為無間緣，故名等無間緣。是開道義。如前念眼識與後自眼識聚為無間緣，非與耳等或與並生，多少不等故。所緣緣者，境有體法能生心等名之為緣。心等之上帶彼境相，說所取境名為所緣。具二支義，有所簡別。增上緣者是威勢義，與彼威勢令生等故。等無間緣體唯心心所，其所緣緣通一切法，此二緣唯待心心所為果故。因緣之體通一切有為，其果亦爾。其增上緣，體果俱通一切法盡。

**經曰：無明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行、識、名色、六處、觸、受、愛、取、有、生、老死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十二緣起中，無明以癡為體，發業之惑。行通三業，非福及福、不動之業。此二皆通現行、種子。識唯本識。名色通五蘊。六處唯六根。觸受二法唯異熟性，當體為體。識支以下五唯種子。愛唯貪愛，以為自體，取通一切煩惱為性。此二亦通現行、種子。有體合用六支為體，謂愛、取二潤。前行等已下六支當果現起，後有果生說名為有。有唯是種子。從中有位至本有位未衰變來所有五蘊皆名生支。從衰變位乃至命終所有五蘊名為老死。謂由無明造善惡行熏於本識，與識等五相感屬已，愛取合潤，此前六支當果可生名之為有，趣相生起名之為生，衰變命終名之為死。十二有支體唯有漏，如《唯識》等廣說其相。

**經曰：布施波羅蜜多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淨戒、安忍、精進、靜慮、般若波羅蜜多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第二有十六門，明勝義法所由本性空寂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於中有三：一明行有六門、二明位有二門、三明德有八

門。行中有三：一總六度行、二所觀理行、三別修起行。此即初也。施有三種，謂財、法、無畏，此以無貪及彼所起二業為性。戒有三種，謂律儀、攝善、饒益有情，此以受菩薩戒時三業為性。安忍有三種，謂安受苦、耐怨害、諦察法，此中如次以無瞋精進審慧及彼所起三業為性。精進有三，謂被甲、攝善、利樂。精進此三以勤及彼所起三業為體。靜慮有三，謂安住、引發、辨事。靜慮此三但以等持為性。般若有三，謂加行、正智、後智。般若此三皆以擇法為性。此前所說但說自性，若并眷屬，一一皆以一切俱行功德為性。何故此六名到彼岸？由七最勝所攝受故，一安住勝要有菩薩性、二依止勝要大菩提心、三意樂勝要悲愍有情、四事業勝要具行一切、五巧便勝要無相智所攝、六迴向勝要迴向菩提、七清淨勝要不為二障雜。由具七義名到彼岸，不爾即非。由斯施等皆有四句：一、施非波羅蜜，不具七勝故。二、波羅蜜非施，見他行施自具七故。三、亦施亦波羅蜜，自行施復具七故。四、非施非波羅蜜，自不行施、見他行施不生隨喜故。修此六度有其五種：一依止任持修、二依止作意修、三依止意樂修、四依止方便修、五依止自在修。第一依止任持修有四：一依因修，謂依種性力修習正行；二依止報修，謂由勝身修習正行；三依止願修，謂由本願修習正行；四依簡擇慧修習正行。第二依止作意修亦有四：一依勝解，於度一切相應契經起增上解。二依愛味，於度見勝功德深生愛味。三依隨喜，於一切有情所行六度深生隨喜。四依意樂修，於自他當來勝品六度深生願樂。第三依止意樂修有六：一無厭意樂，如施無厭者，謂菩薩於一剎那以三千大千世界七寶唯布施一有情，又以殑伽沙等身命布施，如是布施住殑伽沙劫如於一有情，如是乃至於一切有情界如是施時，皆令於無上菩提速得成就。菩薩爾時猶不厭足，名施無厭意樂。二施廣大意樂，菩薩如是展轉相續無一剎那有退有斷，乃至究竟坐菩提座，名施廣大意樂。三歡喜意樂，菩薩如是行施之時，於來求者生大歡喜，來求之者雖生歡喜不如菩薩，名施歡喜意樂。四恩德意樂，菩薩如是行施之時，觀彼求者於我己身有大恩德，不見己身於彼有恩，由資助我無上菩提故，名施恩德意樂。五無染意樂，菩薩如是雖於無量諸有情所興大施福，而不祈報恩當來異熟，名施無染意樂。六善好意樂，菩薩如是以所修行廣大施聚所得異熟，施諸有情不自為己，又以此福共諸有情迴向無上正等菩提，名施善好意樂。廣說餘五度，如《對法》等。第四依止方便修，謂由無分別智觀察三輪皆清淨故，由此速成所修行故。第五依止自在修，有三：一身自在，謂自性受用身。二行自在，謂變化身等，示現諸有情一切種同法行故。三說自在，謂說六度一切種差別無有滯礙故。

**經曰：真如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不變異性、平等性、離生性、法定、法住、實際、虛空界、不思議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第二所觀理行。此前應說二十空等，以空即空寂。名字既同，不應更立，所以不說。此真如等，體雖即空寂之所顯，名字既別，所以別立。此中八名體一。真如，真謂真實，顯非虛妄。如謂如常，表無變異。即是湛然不虛妄義，遮妄顯常名真如也。法界者，三乘妙法所依相故。法性者，一切諸法真實本體。不虛妄性者，離妄顛倒不妄性也。不變異性者，謂一切時不改轉故。平等性者，遍諸法故。離生性者，生謂生梗，如生食等，此即虛妄有漏諸法，離此生梗堅強之性。又生者生滅，離生滅體，名離生性。實際者，無倒所緣故。實謂無顛倒，此處究竟故名為際，過無我性更無所求故。此中文略但舉八名，第一會中有十二名，《對法》等中有其六名。體但一如，名有差別，約其所治、隨其詮別故成多種。

**經曰：四靜慮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四無量、四無色定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第三別修起行。於中有四：一禪無色行、二菩提分行、三解脫門行、四別對治行。此即初也。靜其心、專一慮，定慧齊均、功德殊勝，得靜慮名。離欲惡不善法，有尋有伺，離生喜樂初靜慮；第二離尋伺喜靜慮；第三已離喜樂靜慮；第四已離尋伺喜樂，捨念清淨靜慮。此等總說初二三四以為名別，更無別名。唯在色地，通有無漏。四無量者，慈、悲、喜、捨。與樂名慈，無瞋為性。拔苦名悲，不害為性。不離樂為喜，不嫉善根為自性。令利益為捨，捨善根為性。通有無漏，遍在四禪，境行俱寬故名無量。四無色者，謂空、識無邊、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此通有無漏，三乘俱起。

**經曰：四念住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四正斷、四神足、五根、五力、七等覺支、八聖道支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二菩提分行。四念住者，身、受、心、法，以慧為性。慧由相應之念，住此四境之中，名為念住。四正斷者，一律儀斷，謂已生惡法為令斷故，生欲策勵。二斷斷，謂未生惡法為令不生故，生欲策勵。三修習斷，謂未生善法為令生故，乃至策心持心。四防護斷，謂於已生善法為欲令住，乃至策心持心。此四種以精進為體。策發於慧，自能漸伏，名為正斷。四神足者，欲、勤、心、觀。由此四故引生於定，故四神足以定為體。運轉最勝自在為神，由定能得能證於此，故名神足。五根者，信、進、念、定、慧。生出世法此為上首，故名為根。此五於諸出世法中深生勝解，清信難伏，說名為力，天魔外道及沙門等不能伏故。此五隨名各自

為體。七等覺支者，謂擇法、精進、喜、輕安、定、捨及念為七。此七唯無漏，在見道位起。覺者擇法，支謂支分。擇法覺是覺亦覺支，餘覺支而非覺，如其自名即為其體。此七能遍觀諸法故，立以等名。等是遍義。八聖道支者，正見、正思惟、正精進、正語、正業及正命、正念及正定。語業命三，戒蘊所攝。餘體如名，修道位起。諸聖有學由八支攝行迹正道，能無餘斷一切煩惱、能於解脫究竟作證，是故此八名聖道支。合此三十七種道品，總以十一法而為自體：一慧，即四念住、慧根力、擇法覺、正見支。二精進，即四正斷、精進根力、精進覺支、正精進。三定，即四神足、定根力、定覺支、正定。四信，即信根力。五念，即念根力、念覺支、正念。六欲，即四神足。七喜受，即喜覺支。八輕安，即安覺支。九捨，即捨覺支。十尋，即正思惟，實體即慧。十一色，即無表戒、正語業命。此中假實、修法、廢立、開合、學攝、體支、對辨，並如別鈔。

**經曰：空解脫門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無相、無願解脫門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第三解脫門行。觀空無我名之為空，觀滅離相名為無相，觀苦集道諸有為法不生願求名為無願。由此三種能入諦理，名之為門。體是無漏法。復能證解脫，故名解脫。若但言空無相無願即通三慧，定之與散通有無漏。若言三昧即唯修慧，唯定非散通有無漏。言解脫門即唯修慧，唯定非散不通有漏。此三或總或別緣諦，如餘處說。又除見說空，離愛說無願，離無明說無相。

**經曰：八解脫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八勝處、九次第定、十遍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述曰：自下第四別對治行。八解脫者，一內有色觀諸色、二內無色觀諸色、三淨解脫身作證、四空處、五識處、六無所有處、七非想非非想處、八滅盡解脫。謂諸聖者能順無漏、能離諸障，名為解脫。八勝處者，一內有色觀外色少若好若惡若劣若勝，於彼諸色勝知勝見得如實相；二內有色觀外色多，餘如前說，下準此知；三內無色想觀外色少；四內無色想觀外色多；五內無色想觀外諸色若青青顯青現青光；六內無色想觀外色黃；七內無色想觀外色赤；八內無色想觀外色白。勝伏所緣名為勝處。九次第定者，謂四靜慮、四無色及滅盡定。麁細漸次，上下次故。十遍處者，謂地、水、火、風、青、黃、赤、白、空、識無邊處。觀遍一切其量廣大，名為遍處。此等體性、增減、所由無量義門，如別處說。

**經曰：極喜地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離垢地、發光地、焰慧地、極難勝地、現前地、遠行地、不動地、善慧地、法雲地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第二明勝義位。於中有二：初大乘位，後三乘位。此即初也，但明因中菩薩十地。一極喜地。初獲聖性，具證二空，能益自他，生大喜故。二離垢地。具淨尸羅，遠離能起微細毀犯煩惱垢故。三發光地。成就勝定大法總持，能發無邊妙慧光故。四焰慧地。安住最勝菩提分法，燒煩惱薪慧焰增故。五極難勝地。真俗兩智行相互違，合令相應極難勝故。六現前地。住緣起智，引無分別最勝般若令現前故。七遠行地。至無相住功用後邊，出過世間二乘道故。八不動地。無分別智任運相續，相用煩惱不能動故。九善慧地。成就微妙四無礙解，能遍十方善說法故。十法雲地。大法智雲含眾德水，弊如空麁重，充滿法身故。此地總以有為無為一切功德以為自性，與所修行為勝依持令得生長，故名為地。

**經曰：淨觀地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種性地、第八地、具見地、薄地、離欲地、已辦地、獨覺地、菩薩地、如來地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二明三乘位。初二地中略有二釋：一云淨觀地在解脫分位及前三善根，種性地唯在世第一法。故《婆娑》云「有說種性地法，亦可說有退」。二解云淨觀地唯在解脫分位，未為諦觀。種性未定，但淨修心觀身受等，故名淨觀。種性地通在四善根，煖等位中種性方定，不可轉故。第八地謂預流向，從阿羅漢向前數故，即住見道前十五心。具見地者謂預流果，此位具足十六心故。薄地謂一來，於欲界九品惑已斷六品故。離欲地謂不還，決定全離欲界惑故。已辦地者謂阿羅漢，我生已盡所、作已辦故。餘之三地，隨名釋義。前唯一乘，今通師弟長短作說，故十地別。

**經曰：一切陀羅尼門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一切三摩地門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自下第三明所成德。依行入位成此德故。於中有八德，此即第一引生諸德。一是總持門、二是等持門。前此經序菩薩德中已略解訖，由此二種引生諸德故。

**經曰：五眼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六神通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二觀照化生德。五眼者，謂肉、天、慧、法及佛眼。照了導義，名之為眼。六神通者，一神境通、二天耳通、三心差別通、四宿住隨念通、五死生通、六漏盡通。運轉自在名神，事無障擁名通。此二體性，如經廣說，及如《瑜伽論》第五十四、六十九，《對法論》中第十四卷等文解釋。

**經曰：如來十力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四無所畏、四無礙解、大慈大悲大喜大捨、十八佛不共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三降伏不共德。十力者，一處非處智力、二自業智力、三靜慮解脫等持等至智力、四根勝劣智力、五種種勝解智力、六種種界智力、七遍趣行智力、八宿住隨念智力、九死生智力、十漏盡智力。由與利生功德相應，畢竟勝伏一切魔怨，大威力故說名為力。總以信等五根為性。四無畏者，一正等覺無畏、二漏盡無畏、三障法無畏、四出苦道無畏。於大眾中正師子吼，沙門魔梵無能難者，故名無畏。四無礙解者，一法無礙解、二義無礙解、三訓詞無礙解、四辯才無礙解。通達無礙，名無礙解。大慈大悲大喜大捨者，遍緣三界、周及四生，行境寬廣，故名為大。慈悲等相如前已說。四無量境狹在欲色，通在三乘，假實觀攝。此唯佛具，境行寬遍通在三界，唯是實觀。十八佛不共法者，一身無誤失越杌等、二無卒暴揚聲等、三無忘失念久所作等、四無不定心恒在定故、五無種種相生死涅槃等、六無不擇捨利樂等，此上六種由所知障有此習故。七者欲無退、八精進無退、九念無退、十定無退、十一慧無退、十二解脫無退，此上六種依所知障修斷事中而無退減。十三身業智為前導、十四語業智為前導、十五意業智為前導、十六知過去、十七知未來、十八知現在無差無礙，此上六種亦由有彼所知障習。此十八法唯佛所有，非二乘等，故名不共。餘體義門廢立增減，如《瑜伽》等廣說其相。然此大經亦具宣說，應勘異同。

**經曰：三十二相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八十隨好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四相好殊異德。今依《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第三百八十一「佛言：善現！云何如來應正等覺三十二大士相？善現！世尊足下有平滿相，妙善安住猶如奩底，地雖高下，隨足所蹈皆悉坦然無不等觸，是為第一。世尊足下千輻輪文輞轂眾相無不圓滿，是為第二。世尊手足皆悉柔軟如覩羅綿，勝過一切，是為第三。世尊手足一一指間猶如雁王咸有鞔網，金色交絡文同綺畫，是為第四。世尊手足所有諸指，圓滿纖長甚可愛樂，是為第五。世尊足跟廣長圓滿與趺相稱，勝餘有情，是為第六。世尊足趺脩高充滿柔軟妙好與跟相稱，是為第七。世尊雙腨漸次纖圓，如醫泥耶仙鹿王腨，是為第八。世尊雙臂脩直傭圓，如象王鼻平立摩膝，是為第九。世尊陰相勢峰藏密，其猶龍馬亦如象王，是為第十。世尊毛孔各一毛生，柔潤紺青右旋宛轉，是第十一。世尊髮毛端皆上靡，右旋宛轉柔潤紺青嚴金色身，甚可愛樂，是第十二。世尊身皮細薄潤滑，塵垢水等皆所不住，是第十三。世尊身皮皆真金色光，潔晃曜如妙金臺眾寶莊嚴，眾所樂見，是第十四。世尊兩足二手掌中頸及雙肩七處充滿，是第十五。世尊肩項圓滿殊妙，是第十六。世尊髆腋悉皆充實，是第十七。世尊容儀洪滿端直，是第十八。世尊身相脩廣端

嚴，是第十九。世尊體相縱廣量等周匝圓滿，如諾瞿陀，是第二十。世尊頷臆并身上半威容廣大，如師子王，是二十一。世尊常光面各一尋，是二十二。世尊齒相四十齊平，淨密根深白逾珂雪，是二十三。世尊四牙鮮白鋒利，是二十四。世尊常得味中上味，喉脈直故，能引身中諸支節脈所有上味，風熱淡病不能為雜，由彼不雜，脈離沈浮延縮壞損擁曲等過，能正吞咽津液通流，故身心適常得上味，是二十五。世尊舌相薄淨廣長，能覆面輪至耳髮際，是二十六。世尊梵音詞韻和雅，隨眾多少無不等聞，其聲洪震猶如天鼓，發言婉約如頻迦音，是二十七。世尊眼睫猶若牛王，紺青齊整不相雜亂，是二十八。世尊眼睛紺青鮮白，紅環間飾映潔分明，是二十九。世尊面輪其猶滿月，眉相皎淨如天帝弓，是第三十。世尊眉間有白毫相，右旋柔軟如覩羅綿，鮮白光淨逾珂雪等，是三十一。世尊頂上烏瑟膩沙，高顯周圓猶如天蓋，是三十二。善現！是名三十二大士相。善現！云何如來應正等覺八十隨好？善現！世尊指爪狹長薄潤，光潔鮮淨如花赤銅，是為第一。世尊手足指圓纖長，傭直柔軟節骨不現，是為第二。世尊手足各等無差，於諸指間悉皆充密，是為第三。世尊手足圓滿如意，軟淨光澤色如蓮華，是為第四。世尊筋脈盤結堅固深隱不現，是為第五。世尊兩踝俱隱不現，是為第六。世尊行步直進庠審如龍象王，是為第七。世尊行步威容齊肅如師子王，是為第八。世尊行步安平庠序不過不減猶如牛王，是為第九。世尊行步進止儀雅猶如鵝王，是為第十。世尊迴顧必皆右旋，如龍象王舉身隨轉，是第十一。世尊支節漸次傭圓妙善安布，是第十二。世尊骨節交結無隙猶若龍盤，是第十三。世尊膝輪妙善安布堅固圓滿，是第十四。世尊隱處其文妙好，威勢具足圓滿清淨，是第十五。世尊身支潤滑柔軟，光悅鮮淨塵垢不著，是第十六。世尊身容敦肅無畏常不怯弱，是第十七。世尊身支堅固稠密善相屬著，是第十八。世尊身支安定敦重，曾不掉動圓滿無壞，是第十九。世尊身相猶如仙王，周匝端嚴光淨離翳，是第二十。世尊身有周匝圓光，於行等時恒自照曜，是二十一。世尊腹形方正無欠柔軟不現，眾相莊嚴，是二十二。世尊臍深右旋圓妙清淨光澤，是二十三。世尊臍厚不窊不凸周匝妙好，是二十四。世尊皮膚遠離疥癬，亦無黶點疣贅等過，是二十五。世尊手掌充滿柔軟，足下安平，是二十六。世尊手文深長明直潤澤不斷，是二十七。世尊脣色光潤丹暉，如頻婆果上下相稱，是二十八。世尊面門不長不短不大不小，如量端嚴，是二十九。世尊舌相軟薄廣長如赤銅色，是第三十。世尊發聲威震深遠，如象王吼明朗清徹，是三十一。世尊音韻美妙具足如深谷響，是三十二。世尊鼻高脩而且直，其孔不現，是三十三。世尊諸齒方整鮮白，是三十四。世尊諸牙圓白光潔漸次鋒

利，是三十五。世尊眼淨青白分明，是三十六。世尊眼相脩廣，譬如青蓮花葉，甚可愛樂，是三十七。世尊眼睫上下齊整稠密不白，是三十八。世尊雙眉長而不白緻而細軟，是三十九。世尊雙眉綺靡順次紺琉璃色，是第四十。世尊雙眉高顯光潤形如滿月，是四十一。世尊耳厚廣大脩長輪埵成就，是四十二。世尊兩耳綺麗齊平離眾過失，是四十三。世尊容儀能令見者無損無染皆生愛敬，是四十四。世尊額廣圓滿平正形相殊妙，是四十五。世尊身分上半圓滿，如師子王威嚴無對，是四十六。世尊首髮脩長紺青稠密不白，是四十七。世尊首髮香潔細軟潤澤旋轉，是四十八。世尊首髮齊整無亂亦不交雜，是四十九。世尊首髮堅固不斷永無[土*(虒-儿+巾)]落，是第五十。世尊首髮光滑殊妙塵垢不著，是五十一。世尊身分堅固充實逾那羅延，是五十二。世尊身體長大端直，是五十三。世尊諸竅清淨圓好，是五十四。世尊身支勢力殊勝無與等者，是五十五。世尊身相眾所樂觀嘗無厭足，是五十六。世尊面輪脩廣得所，皎潔光淨如秋滿月，是五十七。世尊顏貌舒泰光顯，含咲先言唯向不背，是五十八。世尊面貌光澤熙怡，遠離頻蹙青赤等過，是五十九。世尊身支清淨無垢常無臭穢，是第六十。世尊所有諸毛孔中常出如意微妙之香，是六十一。世尊面門常出最上殊勝之香，是六十二。世尊首相周圓妙好，如末達那亦猶天蓋，是六十三。世尊身毛紺青光淨如孔雀項，紅暉綺飾色類赤銅，是六十四。世尊法音隨眾大小不增不減應理無差，是六十五。世尊頂相無能見者，是六十六。世尊手足指約分明，莊嚴妙好如赤銅色，是六十七。世尊行時其足去地如四指量而現印文，是六十八。世尊自持不待他衛，身無傾動亦不逶迤，是六十九。世尊威德遠震一切，惡心見喜、恐怖見安，是第七十。世尊音聲不高不下，隨眾生意和悅與言，是七十一。世尊能隨諸有情類言音意樂而為說法，是七十二。世尊一音演說正法，隨有情類各令得解，是七十三。世尊說法咸依次第必有因緣，言無不善，是七十四。世尊等觀諸有情類，讚善毀惡而無愛憎，是七十五。世尊所為先觀後作，軌範具足令識善淨，是七十六。世尊相好一切有情無能觀盡，是七十七。世尊頂骨堅實圓滿，是七十八。世尊顏容常少不老，好巡舊處，是七十九。世尊手足及胸臆前俱有吉祥喜旋德相，文同綺畫色類朱丹，是第八十。善現！是名八十隨好。善現！如來應正等覺成就如是諸相好故，身光任運能照三千大千世界無不遍滿。若作意時，即能普照無量無邊無數世界。然為憐愍諸有情故，攝光常照面各一尋。若縱身光，即日月等所有光明皆常不現，諸有情類便不能知晝夜半月日時歲數，所作事業即不得成。佛聲任運能遍三千大千世界，若作意時，即能遍滿無量無邊無數世界。然為利樂諸有情故，聲隨眾量不減不增。善現！

如是功德勝利，我先菩薩位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時已能成辨，故今相好圓滿莊嚴，一切有情見者歡喜，皆獲殊勝利益安樂。如是善現！菩薩摩訶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能以財法二種布施攝諸有情。是為甚奇希有之法。」

**經曰：無忘失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恒住捨性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五常記平等德。謂諸如來常隨記念若事若處若如若時，有所為作皆隨正念，普於一切所作事業、普於一切方處差別、普於一切所作方便、普於一切時分差別，念無忘失常住正念，名無忘念。恒住捨性者，謂六恒住法。於六根門不憂不喜，但起正捨平等觀境。

**經曰：一切智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道相智、一切相智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六覺了空有德。觀空性智名一切智，即正體智。觀有智中分之為二：一觀無漏道、一觀所餘法相。相者相狀，差別之相即後得智。智觀無漏道，此名道相智。觀所餘法，名一切相智。一切種智分為二故。

**經曰：一切菩薩摩訶薩行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諸佛無上正等菩提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七第八二門，明因果位二滿總德。此上所說諸功德等，若在因位名菩薩行，若在果位名佛菩提。菩提覺義。其菩提智及菩提斷，一切竝名為菩提故。有為無為一切功德，隨應皆攝在此二故。

**經曰：一切異生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一切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獨覺、菩薩、如來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此即第三總明世俗勝義法所依本性空寂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一切異生唯在凡位，以業煩惱輪迴六趣，異聖者生故名異生。一切預流等竝是聖位。預流向果並名預流，無間漸超三界見道諸煩惱盡，十五心來皆名為向，第十六心名之為果。預聖流故，名為預流。即此進向三界見惑竝已斷盡，欲界修道前五品盡名一來向，六品盡時名之為果。此於欲界唯有一生，如從人中得第二果，捨此身已次生天中，天中沒已來生人中便得無學，故名一來。即此進向已斷見惑盡，欲界修惑斷七八品，名不還向。欲界修惑要皆斷盡，餘地不定，心不還生於欲界故，名為不還。阿羅漢者名之為應，一應永害煩惱賊、二應不後受分段生、三應受妙供養，三界見惑並皆斷盡，初定已上所有修惑或多或少，乃至非想八品解脫九品無間已前能斷盡者名阿羅漢向，三界見修並俱斷盡名阿羅漢果。以

上果向無間解脫皆準此說。此觀諦理若思風動樹悟十二緣起，不藉善友自得菩提，或麟角或眾出，名為獨覺。十地已去名為菩薩。法雲地後號曰如來。此亦竝是初二十六門，明世俗勝義法所依所從本性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自下第二五對十門，通染淨法差別本性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

**經曰：一切善非善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一切有記無記法、有漏無漏法、有為無為法、世間出世間法空寂清淨句義是菩薩句義。**

讚曰：順理益物名之為善，通有無為。與此相違名為非善。即不善無記自體殊勝，及有當果可記別故名之為記。即善不善與此相違名為無記。與煩惱漏相應相雜相隨增長名為有漏，漏是流漏義。於六根門當流泄故毀之名漏，無漏翻此。為之言作亦名為生，有作有生名曰有為。與此相違名曰無為。體用顯現遷流名世，墮虛偽中名之為間。與此相違名出世間。此等差別所依本性真如空寂清淨句義，以顯菩薩所有句義，妄即真故、性即相故。

**經曰：所以者何。**

讚曰：大文第二、釋其所由。於中有二：初問、後釋。此初問也。謂此諸法清淨句義即是菩薩所有句義。此義之所以者，何謂也。

**經曰：以一切法自性空故自性遠離。**

讚曰：下釋所由如幻㚸等世俗妄有勝義，知空故說諸法空寂句義即是菩薩所有句義。故言諸法自性空故釋上所由，為欲顯發般若尊勝以自性空釋遠離等，由此諸法勝義自性空無性故，遠離虛妄顛倒相也。

**經曰：由遠離故自性寂靜，由寂靜故自性清淨，由清淨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最勝甚深。**

讚曰：生死囂煩、真如寂靜，故由遠離，自性亦靜。煩惱有染、空性清淨，故由寂靜顯體清淨。此意總顯由一切法自性空故，空寂句義即是菩薩所有句義。諸法既空故離虛妄，離虛妄故體無囂動故性寂靜。既無囂動、自性空寂，故非染污自性清淨。自性清淨者，顯般若最勝清淨。觀照悟此本性清淨真相自體本來清淨，故文字等甚深般若最勝清淨。清辨、護法二釋隨應。

**經曰：如是般若波羅蜜多當知即是菩薩句義，諸菩薩眾皆應修學。**

讚曰：此即第三、結勸修學。文字般若即菩薩句義，求此學此名為句故。餘四般若名菩薩義，菩薩之教詮此四故。既成菩薩由此五種，五種即是菩薩能詮所詮之義。諸菩薩中下位望進勝上位者，應勤精進學此五種。

**經曰：佛說如是菩薩句義般若理趣清淨法已。**

讚曰：自下第三、敘佛所說法門之德。於中有二：初結前義以發經端、後正告陳所說之德。此即初也。

**經曰：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此一切法甚深微妙般若理趣清淨法門深信受者，乃至當坐妙菩提座，一切障蓋皆不能染，謂煩惱障、業障、法障雖多積集而不能染，雖造種種極重惡業而易消滅不墮惡趣。**

讚曰：於中復二，初明聞經深信受果、後明受持精勤等果。所以但告金剛手者，欲令有情取一切佛大珍寶故。聞者聽聞，信者能順，受者領納。殷重供養恭敬名深。此意總顯聽聞信順領納殷重，始從今日乃至菩提，三障五蓋皆不能染。蓋謂五蓋，謂貪欲於樂出家位，瞋恚於覺邪行位，惛沈、睡眠、掉舉、惡作及與疑蓋於止舉捨位。能覆蔽心名之為蓋。障者障礙，障道不生、礙滅不證。此有三種，經文自列。若小乘中，以數行煩惱難可伏除名煩惱障。以殺父等五種逆業名為業障。合三惡趣、人趣、北洲及無想天名異熟障。然不見說別有法障。然今此文障解脫惑名煩惱障。《薩遮尼犍子經》以破塔壞寺等為五逆，《像法決疑經》說有七逆，然不離《尼犍子經》所說五種名為業障。言法障者，前異熟障亦名法障。感遺法業名為法障。或去世時障礙正法、障他修定，不種聞法所有種子，所以今生於法不聞不信不悟，名為法障。集者作也，積者積造。雖多積集而不能染，由解法空不樂生死，雖起煩惱重業障法，以經威力定不能染。染者染污令感苦果等，名為染也。又雖造種種極重惡業，由體性空煩惱不堅故而易消滅，易消滅故不墮惡趣。業既易亡，惡果寧起？由法性空諸法實理體實遠鑒，三障故銷。

**經曰：若能受持日日讀誦精勤無間如理思惟，彼於此生定得一切法平等性金剛等持，於一切法皆得自在，恒受一切勝妙喜樂。**

讚曰：下明受持精勤等果。言受持者愛樂寶重領受在心持之不忘，如念子等不忘在心。日日讀者披文，誦者暗說，精者專精，勤者勇勵身心。日夜六時中無間隙，如其理趣而諦思惟，彼於此生現報果也，定得一切法平等性真如理也。金剛等持者，等持謂定，金剛者喻能破分別著相煩惱。謂觀一切法平等性真如空理所有等持，能破分別著相顛倒，故名金剛。又真如理名曰金剛，緣此之定名金剛等持。謂能受持心心不忘，日日讀誦精勤思惟如是法性故得此定，當起勝慧破諸分別顛倒著相，今時證此金剛等持聞思位中相應定。此中但有五種法行，謂聽聞、受持、披讀、諷誦、思惟五種，略無書寫、供養、施他、開演、修行五種互影顯故。其實而論，行十法行竝得此果。讀誦尚得，況能演說及修行等。於一切法皆得自在者，未體真空理事皆擁，體真遠鑒於理既通故得自在。自在者無礙義。

恒受一切勝妙喜樂者，於法著有憂有恚，於真會空、於俗體妄，既無憂恚，故得恒時受妙喜樂，既聞法性真喜未曾得故。

**經曰：當經十六大菩薩生，定得如來執金剛性，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世尊自說善修神足能住一劫或一劫餘，菩薩十六大生即義當十六劫。金剛性者謂，真如性能破裂生死過失名為金剛。諸法之體，故名為性。執者受義。親領受之，故名為執，即正體智能緣於空。或執金剛之性即是真如，經十六生得此真性故。由於此經行前法行能超生死，不經僧祇，經十六劫便入初地。以經所明實相之理有大神驗，聞此法等故超生死無邊劫量，既爾故能疾證無上菩提。此中所說現在定得金剛等持，於法自在受勝喜樂，後生之障皆不能染不墮惡趣，得金剛性疾得菩提，經力故也。

般若理趣分疏卷第二終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卷第三

大慈恩寺沙門　基撰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遍照如來之相。**

讚曰：上來第一、明實相境法。此下第二、寂靜法性現等覺門，即是觀照正智體境。前門真性，此明智相。於中亦三：初、敘佛說法門之號。此門有二：初明所依如來之相、後陳所說法門之名。此即初也。前門明性，本體之法不說為相。下門是義，所以稱相。如來總體別有多能，今依一義即是遍照如來之相。相謂義相相狀，非是分別有相之相。今於無相之法後說義相之相，由一切智、一切種智斷惑遊觀二種智故。於一切法皆能了知名為遍照，遍照之智即如來相。今依此體相而說於法門，故名為依遍照之相。

**經曰：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一切如來寂靜法性其深理趣現等覺門。**

讚曰：此陳所說法門之名。一切如來寂靜法性甚深理趣者，即前所說實相妙法是一切佛寂靜法性甚深理趣。現等覺門者，現謂顯現，現前明了，親證之義。等者遍義，覺謂照義。此意即顯無分別智明了親能遍照法性。現等覺體即無分別智。門者通由入趣之義。以能詮法等為由為通入趣法性，無分別智由此深教等為由能入現等覺故。

**經曰：謂金剛平等性現等覺門，以大菩提堅實難壞如金剛故。**

讚曰：此下第二，有四門：第一能斷生死，性堅實故。金剛平等性現等覺者能破生死，現等之覺猶如金剛，以智所證法性菩提堅牢真實難可破壞若破金剛，故能證智名金剛智。金剛般若名曰金剛，義亦同此。以所證如性堅實故，能證之智亦如金剛能破生死。

**經曰：義平等性現等覺門，以大菩提其義一故。**

讚曰：此即第二觀察所詮智。一切有為無為等義皆悉平等，以法本性真如菩提其義一故性無差別。

**經曰：法平等性現等覺門，以大菩提自性淨故。**

讚曰：此即第三觀察能詮智。以所證理大菩提性自性清淨故，於能詮教悟其平等。

**經曰：一切法平等性現等覺門，以大菩提於一切法無分別故。**

讚曰：此即第四通證諸法智。一切法者，有為無為。諸法之中皆現等覺，以法本性於諸法中無有分別，故能證智證諸法時皆亦不分別，故法本性亦性平等。由如空中種種雲霧、如屏風上種種像貌，空及屏風竝無分別，雲及畫像種種相起。

**經曰：佛說如是寂靜法性般若理趣現等覺已。**

讚曰：自下第三結歎法德。此即結也。

**經曰：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四種般若理趣現等覺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乃至當坐妙菩提座，雖造一切極重惡業，而能超越一切惡趣，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即歎德。然準經中有十法行，此中但說有六法行：一聞、二信解、三受持、四讀、五誦、六修習。始從今日於十法行初首行時，乃至未來坐菩提座成佛已來，雖造一切極重惡業，謂見中邪見、業中意業、逆中破和合僧等雖皆具造，由悟解故不為被染，而能超越一切惡趣。由聞經行等大威神力，此諸惡業作不增長，故不墮於三惡道等，乃至速證無上菩提。計此功德應與前同，但為別讚經之勝用故各別說。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調伏一切惡法釋迦牟尼如來之相。**

讚曰：自下第二，有二段經明行境法。於中有二：初段調伏眾惡普勝法門，由觀實相能伏眾惡；後段平等智印清淨法門，由觀觀照智慧照明。今此初段於中有三：初明所說法門之號。於中有二：初明所依如來之相。此為初也。一切惡法者，二障分別、因果分別、染淨分別，悉能除也。釋迦者能義，牟尼者寂默義，能調眾惡、離諸諠動。諠動之法謂生死法，故名能寂默如來之相。依此調伏一切惡法，能寂如來之相，說此法門也。

**經曰：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攝受一切法平等性甚深理趣普勝法門。**

讚曰：此陳所說法門之名。攝受一切法平等性者，謂攝一切染淨因果皆入平等性法界中，由此故能普勝眾惡，由此法門名普勝法。

**經曰：謂貪欲性無戲論故嗔恚性亦無戲論，嗔恚性無戲論故愚癡性亦無戲論，愚癡性無戲論故猶預性亦無戲論，猶預性無戲論故諸見性亦無戲論，諸見性無戲論故憍慢性亦無戲論。**

讚曰：此下第二正說法門。於中有三：初別說生死惑業苦法性無戲論、次陳諸染淨法性無戲論、後說般若亦無戲論結歸深趣。初中復三：一明煩惱性無戲論、二明業、三明果。煩惱中有二：初明根本、後明隨惑。此根本也。根本有六，由此為本一切煩惱皆得生長，謂貪欲性。無戲論者，謂染妄法性即真如，真如之法體無戲論。戲論者，謂分別相、名言相、尋思相。由戲論故執著染淨有所分別，分別故生死生。知無戲論染淨亡，染淨亡性無分別，無分別故生死滅，故能除惡。下皆準知。初三三毒。猶預者疑。諸見謂五見，即耶推度。憍謂憍逸。慢謂七慢，恃己陵人名之為慢。此六根本真如本性性無戲論，性無戲論故能離分別。契此本性，離分別、無戲論，一切惡法悉能降伏。

**經曰：憍慢性無戲論故諸纏性亦無戲論，諸纏性無戲論故煩惱垢性亦無戲論。**

讚曰：此明隨惑。纏謂數數增盛，現前纏繞於心，故名纏也。此有八種，謂惛、沈睡眠於止為障，掉舉、惡作於舉為障，嫉慳於捨為障，無慚、無愧於戒為障，故但立八。垢有六種，謂害、恨、惱及諂、誑、憍，垢穢眾生故名為垢。此六相麁，毀責之甚，立以垢名。

**經曰：煩惱垢性無戲論故諸惡業性亦無戲論，諸惡業性無戲論故諸果報性亦無戲論。**

讚曰：上惑無戲論，業果亦復然，總名生死法性無戲論。證此無戲論故，離生死一切惡法。

**經曰：諸果報性無戲論故雜染法性亦無戲論，雜染法性無戲論故清淨法性亦無戲論，清淨法性無戲論故一切法性亦無戲論。**

讚曰：此第二明諸染淨法性無戲論。雜染者，總攝一切有漏法盡，與染雜故。清淨者，總攝一切無漏法盡。一切法者，總攝一切有漏無漏、有為無為、生死有情。先染後淨、先別後總，義次第故。

**經曰：一切法性無戲論故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無戲論。**

讚曰：由所觀境性無戲論，能觀之智亦無戲論，如實知故。由此境智悉無戲論，故離生死一切分別，降伏一切惡法皆盡。

**經曰：佛說如是調伏眾惡般若理趣普勝法已。**

讚曰：自下第三歎此經德，意此結前已。

**經曰：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理趣，信解受持讀誦修習，假使殺害三界所攝一切有情，而不由斯墮於地獄、傍生、鬼界，以能調伏一切煩惱及隨煩惱惡業等故。**

讚曰：以經威力能調眾惡，故是殺罪竝得銷除。由悟法性起斯勝行，故此大罪不招惡果。以經威力善能調伏一切煩惱及隨煩惱惡業等故，設有是罪不招惡果。相縛縛眾生亦由麁重縛善，後雙修止觀方乃俱解脫。一切惡業從煩惱生，一切煩惱從分別起，今離戲論、斷諸分別，分別既盡惑業亦亡，故此大罪聞經信解定得消滅。

**經曰：常生善趣受勝妙樂，修諸菩薩摩訶薩行，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上能除惡、下能攝善。於中二果：一世間果、二出世果。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性淨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一切法平等性觀自在妙智印甚深理趣清淨法門。**

讚曰：此第四段由觀觀照智慧照明，以顯行境界。文中有三，竝同前解。由能觀智證會諸法本性清淨故，分別相智皆離之名為性淨，

今名得清淨。一切法平等性者，即是真如觀自在悲行也。妙智印者，智行也。又此觀自在即妙智印，印一切法平等故。餘文可知。

**經曰：謂一切貪欲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嗔恚清淨，一切嗔恚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愚癡清淨，一切愚癡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疑惑清淨，一切疑惑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見趣清淨，一切見趣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憍慢清淨。**

讚曰：此文有三，同前文說。前文是境，此文是智，照明前故。謂於貪欲本性真如清淨境中極照明故，能照明者即是智。以貪欲為本，生於嗔等故。

**經曰：一切憍慢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纏結清淨，一切纏結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垢穢清淨。**

述曰：此明於隨煩惱本性清淨極照明也。纏垢等義，竝如前解。所言結者，即是九結，謂愛、恚、慢、無明、見取、疑、嫉、慳、結。結是結縛，能和合苦，難可解故，名之為結。

**經曰：一切垢穢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惡法清淨，一切惡法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生死清淨。**

讚曰：上明惑，此明業果。以生死業逼迫果業，故名惡法。言生死者，謂異熟果，即前惡業所招苦果。

**經曰：一切生死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諸法清淨。**

讚曰：世間諸法即雜染法，總攝有漏。自下第二總攝諸法。

**經曰：以一切法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有情清淨。**

讚曰：由有漏法成有情故，故有漏後明其有情。

**經曰：一切有情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一切智清淨。**

讚曰：出世間中一切智為本，舉此攝餘，清淨法盡。三乘總觀諸無我智，名一切智。

**經曰：以一切智本性清淨極照明故能令世間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最勝清淨。**

讚曰：此即第三般若清淨。由能照明一切法性本性清淨，故能觀智最勝清淨，與所緣境極相應故。

**經曰：佛說如是平等智印般若理趣清淨法已。**

讚曰：自下第三文陳經勝德。平等智印者，謂一切法性無戲論能觀之智名平等智印。

**經曰：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般若波羅蜜多清淨理趣，信解受持讀誦修習，雖住一切貪嗔癡等客塵煩惱垢穢聚中，而猶蓮華不為一切客塵垢穢過失所染。**

讚曰：由能觀智觀染淨法本性清淨，故住煩惱不為染污，悟本性故。此說離過。

**經曰：常能修習菩薩勝行，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釋得善果。由起法行悟於真智，故常修習菩薩勝行，乃至終後疾證菩提。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三界勝主如來之相。**
讚曰：明境六中，自下第三，有二段經明果法境。於二段中，初段法王灌頂智藏法門，顯由二行得財位果；後段如來智印金剛法門，顯由二行得自體果。今此初段。於中有三，準前應釋。初標所說法門號中，文復有二：初明所依如來之相、後明所說法門之名。此即初也。三界之宅擾攘無安，煩惱蟲獸諸苦惱火無量逼切，種種驚怖令有情等危難竝生。由佛世尊如大長者怜愍諸子方便拔濟，故佛世尊稱三界主。佛為法王，故言勝主，依此尊位以說法門。
**經曰：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一切如來和合灌頂甚深理趣智藏法門。**
讚曰：此明所說法門之號。至第十地將受如來法王位時，一切十方如來和合咸灌其頂，如剎帝利受王位法。今此菩薩受佛尊位，以何法水灌灑其頂令作吉祥？謂一切佛智慧法水有殊勝智，出生諸德含容諸德譬如於藏。以此智水灌菩薩頂，令無始來二障垢盡，一切如來吉祥功德皆悉圓滿。今說此法令依趣入，是故稱門。
**經曰：謂以世間灌頂位施，當得三界法王位果。以出世間無上義施，當得一切希願滿足。以出世間無上法施，於一切法當得自在。若以世間財食等施，當得一切身語心樂。若以種種財法等施，能令布施波羅蜜多速得圓滿。**
讚曰：自下第二正顯所說法門。六度不同，隨成六段。施中有五：一位施、二義施、三法施、四財施、五總無畏施。其實五施一一竝得多果，此中且說五相似果。若捨榮貴位而修正法，當得成佛為三界法王。由施義味順於理故，當來希願悉皆滿足。因以法施，當能達解一切佛法。財食因施充益三業，故於當來得樂三業。若以種種財法等施者，謂以財法攝取眾生令其無畏，名無畏施。《菩提心經》說：願行財施，要有五種：一至心、二信心、三隨時、四自手、五如法。如有頌言「施者殊勝信等具足，恭敬應時自手施」等。又有頌言「利他加行於有情，不簡有力及無力，於一切時一切施，隨力所能廣饒益。」不應施有五：非理財不應施，不淨故；酒及毒不應施，亂生故；罝羅機網不應施，惱生故；刀杖弓箭不應施，害生故；音樂女色不應施，壞淨心故。施有五利：一常近賢聖、二眾生樂見、三入眾宗敬、四好名流布、五作菩提因。無著菩薩說「謂修六種意樂：一廣大、二長時、三歡喜、四荷恩、五大志、六純善。於此六中起三作意：一愛重、二隨喜、三欣樂。」聞

此六種，但當能起一念信心，尚能發生無量福聚，諸惡業障亦當銷滅，何況菩薩。

**經曰：受持種種清淨禁戒，能令淨戒波羅蜜多速得圓滿。於一切事修學安忍，能令安忍波羅蜜多速得圓滿。於一切時修習精進，能令精進波羅蜜多速得圓滿。於一切境修行靜慮，能令靜慮波羅蜜多速得圓滿。於一切法常修妙慧，能令般若波羅蜜多速得圓滿。**

讚曰：三種戒法皆能圓滿，草結鵝珠而能不壞。三戒非一故言種種。事事能忍，一切時能勤無懈疲故。於一切境能靜慮，無散亂心故。於一切法修慧，皆能簡擇故。行此六度得六果報：一富貴、二大生、三大朋屬、四大業成就、五無惱縛垢、六達五明。能作義利，如《攝大乘》廣說其相。

**經曰：佛說如是灌頂法門般若理趣智藏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灌頂甚深理趣智藏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速能滿足諸菩薩行，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由聞六度菩薩行成，所求菩提亦能速得。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如來智印持一切佛祕密法門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一切如來住持智印甚深理趣金剛法門。**

讚曰：此第二段如來智印金剛法門，顯由二行得自體果。文有三等，竝同前釋。此即第一標所說法門之號，以妙智印任持一切佛甚深法。佛甚深法體性難知，名為祕密。以一智印持諸佛法，一切佛法竝入此故，名為任持。今說此法令勤趣入，故名為門。以能破壞一切生死智體堅實，故名金剛。

**經曰：謂具攝受一切如來金剛身印，當證一切如來法身。若具攝受一切如來金剛語印，於一切法當得自在。**

讚曰：由在因中別行如來三業因印，得果之時得如金剛法身等果。

**經曰：若具攝受一切如來金剛心印，於一切定當得自在。若具攝受一切如來金剛智印，能得最上妙身語心猶若金剛無動無壞。**

讚曰：由在因中具行三業金剛智印，得果之時能得最上妙身語心，謂如金剛，不為耶友所動、不為生死所壞。此中意說別行三業殊勝之因別得三果，具行三業所有勝因總得一果。三業堅實，猶如金剛不可動壞。

**經曰：佛說如是如來智印般若理趣金剛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智印甚深理趣金剛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一切事業皆能成辦，常與一切勝事和合，所欲修行一切勝智諸勝福業皆速圓滿。**

讚曰：自下第三歎此經德。一切事業皆得成辦者，謂諸無罪順理善事。常與一切勝事和合者，現在後生常與勝事和合相應，衰減等事皆悉遠離，所修福慧皆速圓滿。此說因位所得勝利。

**經曰：當得最勝淨身語心，猶若金剛不可破壞，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說未來所得果位殊勝妙果。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無戲論法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理趣輪字法門。**

讚曰：上六段經明勝境訖。次有六段當明勝行，復分為三：初二段顯依實相斷修之相、次二段顯依觀照修斷之相、後二段顯依二法遍修之相。就初二段顯依實相斷修相中有二：初離諸戲論輪字法門。由觀真如斷分別故後入廣大輪平等性門，由觀平等修證真故。此下初段，文勢有三：初標所說法門之號。中復分為二：初辨所依如來之相。真如法性離諸分別，離言說道故無戲論，即是依於法身之相。輪字法門者，輪有二義：一周圓義、二摧壞義。由觀真如性無戲論遍一切法，故名周圓。由觀此故離分別執，摧壞生死一切執著，故名摧壞。詮此輪理所有法門，名輪字法。教能詮顯，故名為門。由聞此教遂起輪行，起輪行已得輪果，得輪果已復為他轉，如是展轉。

**經曰：謂一切法空，無自性故；一切法無相，離眾相故；一切法無願，無所願故。**

讚曰：以下第二正陳所說。於中有四：初、三解脫門境。遍計所執一切皆空，圓成無相，依他無願。又此三種皆通三性。又但有二，謂妄與真。真妄皆通，有三種故。非我有名空，離十名無相，不希名無願。

**經曰：一切法遠離，無所著故；一切法寂靜，永寂滅故。**

讚曰：此即第二離著離生。

**經曰：一切法無常，性常無故；一切法無樂，非可樂故；一切法無我，不自在故；一切法無淨，離淨相故。**

讚曰：此即第三離四倒執。

**經曰：一切法不可得，推尋其性不可得故；一切法不思議，思議其性無所有故；一切法無所有，眾緣和合假施設故；一切法無戲論，本性空寂離言說故；一切法本性淨，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本性淨故。**

讚曰：此第四離諸執著也。無如所執有所得故，尋思之心言說之議不可思議故。法假施設，無實有故。法性離言，無戲論故。法性本淨，實相般若本性淨故。此既是法性，諸法隨本體，故皆是空。

經曰：佛說如是離諸戲論般若理趣輪字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此無戲論般若理趣輪字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於一切法得無礙智，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即第三歎經勝德。達法性空，故於諸法得無礙智。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如來輪攝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入廣大輪甚深理趣平等性門。

讚曰：此即第二入廣大輪平等性門，由觀平等修證真故。於中有三，此標所說法門之名。前明輪字未明攝法，今明諸法皆真所攝，圓滿周備離執著故。此遍滿故名為廣大，無法不攝故名平等，諸法本體故名為性。

經曰：謂入金剛平等性，能入一切如來性輪故。入義平等性，能入一切菩薩性輪故。入法平等性，能入一切法性輪故。

讚曰：自下第二正陳所說。於中有二：初別明性輪、後總明性輪。別明性輪中有三：初明聖者性輪、二明法性輪、三明有情性輪。初中有三：初明佛性輪。法身本性能破生死，堅實難壞如金剛故。菩薩之法依教所詮以行修證，故義平等名菩薩性。佛亦應是義平等性，以離能詮堅實之義，別名金剛不名為義；菩薩證此未得金剛圓滿法性，但立義名。其二能詮，總名為法，法謂教法。欲顯所詮因果勝法，能詮之教竝攝入於法性輪故，隨順說別，性竝即真。

經曰：入蘊平等性，能入一切蘊性輪故。入處平等性，能入一切處性輪故。入界平等性，能入一切界性輪故。

讚曰：自下第二明法性輪。於中有三：初別法、次通法、後位法。別法中有七，此初三科也。義別說三，體真法性。

經曰：入諦平等性，能入一切諦性輪故。入緣起平等性，能入一切緣起性輪故。入寶平等性，能入一切寶性輪故。入食平等性，能入一切食性輪故。

讚曰：此四別法。諦謂四諦，緣起有十二，寶謂三寶。食謂四食，謂段、觸、思及與識食。香、味、觸三名為段食。觸謂觸數，第六識俱。思謂思數，即第六俱。識謂識蘊，即唯第八。隨緣說四，攝歸法性。

經曰：入善法平等性，能入一切善法性輪故。入非善法平等性，能入一切非善法性輪故。入有記法平等性，能入一切有記法性輪故。入無記法平等性，能入一切無記法性輪故。入有漏法平等性，能入一切有漏法性輪故。入無漏法平等性，能入一切無漏法性輪故。入有為法平等性，能入一切有為法性輪故。入無為法平等性，能入一切無為法性輪故。入世間法平等性，能入一切世間法性輪故。入出世間法平等性，能入一切出世間法性輪故。

讚曰：此即第二明諸通法入法性輪。於中有五，其義如文。此五通在人法二種。

**經曰：入異生法平等性，能入一切異生法性輪故。入聲聞法平等性，能入一切聲聞法性輪故。入獨覺法平等性，能入一切獨覺法性輪故。入菩薩法平等性，能入一切菩薩法性輪故。入如來法平等性，能入如來法性輪故。**

讚曰：此即第三明諸位法入法性輪。於中有五，一凡法、四聖法，如應當知。

**經曰：入有情平等性，能入一切有情性輪故。**

讚曰：此即第三明有情入本性輪。

**經曰：入一切平等性，能入一切性輪故。**

讚曰：此即第二總明性輪。若聖若凡、若人若法，一切皆入本性輪故。欲顯一切皆歸本性廣大輪攝。

**經曰：佛說如是入廣大輪般若理趣平等性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輪性甚深理趣平等性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能善悟入諸平等性，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即第三歎經勝德。由聞此故，現在後生能善悟入諸平等性，學悟證悟皆善悟入，乃至究竟疾得菩提。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廣受供養真淨器田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一切供養甚深理趣無上法門。**

讚曰：明行中自下兩段，顯依觀照修斷之相。初段真淨供養無上法門，由依觀照修供養故；後段能善調伏智藏法門，由依觀照除忿等故。此即初也。於中有三：初標所說法門之號。廣受供養真淨器田者，由佛因行具真供養，能行一切真法行故，成佛之時一切滿足三業純淨，堪能廣受眾生供養。真實法器，與諸眾生作真淨田，故名無上。其二乘等雖真福田，非無上故。

**經曰：謂發無上正等覺心，於諸如來廣設供養。攝護正法，於諸如來廣設供養。修行一切波羅蜜多，於諸如來廣設供養。修行一切菩提分法，於諸如來廣設供養。修行一切總持等持，於諸如來廣設供養。修行一切五眼六通，於諸如來廣設供養。修行一切靜慮解脫，於諸如來廣設供養。修行一切慈悲喜捨，於諸如來廣設供養。修行一切佛不共法，於諸如來廣設供養。**

讚曰：自下正說。由在因中行正供養，後為淨因。於中有三：初修習行、次觀察行、後法行行。此即初也。就中復三：初發心行、次攝護行、後修習行。於諸供養中，法供養為最勝。〈天王會〉云「二人遠離王賊等，所不能侵大寶藏，百千萬劫法難聞，得聞不持不施等。大菩提心護正法，如教修行心寂靜，自利利他心平等，是則名真供養佛。」大菩提心者，佛自說言：如諸菩薩最初發心，下

劣一念福德果報，為千萬劫說不能盡，況經多劫。譬如大海初漸起時，當知皆為乃至無價寶珠作所住處，一切寶珠皆海生故。三千大千世界初起，當知便為二十五有一切眾生作依止處。菩薩發心亦復如是，初漸起時，普為一切無量眾生作依止處。菩薩發心慈悲為首，譬如虛空無不普覆，虛空無量故眾生無量，眾生無量故菩薩發心亦復如是，以能遍覆一切世界一切生故。若菩薩親近善知識、供養諸佛、修集善根、志求勝法、心常柔和、遭苦能忍、慈悲淳厚、深心平等、信樂大乘、求佛智慧，若人能具如是十法，乃能發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廣如經說。攝護正法者，攝謂攝受攝持，即是《勝鬘》攝受正法。護謂擁護護念，即是護念付囑正法。攝受擁護為法城塹，不惜身命以設供養。波羅蜜多以下是修習行，於中有七：總持者謂陀羅尼，等持者謂三摩地，靜慮謂四靜慮，解脫謂八解脫，慈悲喜捨即四無量。一切佛不共法者，〈菩薩地〉說：諸佛世尊有百四十不共佛法，謂諸如來三十二相、八十隨好、四一切種清淨、十力、四無所畏、三念住、三不護、大悲、無忘失法、永害習氣及一切種妙智，是名一切佛不共法。其三十二相、八十隨好、十力、四無所畏、大悲、無忘失法，竝如前辨。四一切種清淨者，一、一切種所依清淨，煩惱麁重習氣皆永盡故。又於自體，如自所欲，取住捨中自在而住。二、一切種所緣清淨，謂於種種若化若變若所顯現，一切所緣皆自在轉。三、一切種心清淨，諸心麁重永遠離故，一切善根皆積集故。四、一切種智清淨，無明麁重永遠離故。又遍所知智、無障礙智自在轉。三念住者，謂諸如來於其長夜有如是欲：如何當令諸有情類於我善說法毘奈耶無倒行中如實隨住？如是長夜欲樂，法主化御眾時，若所希欲或遂不遂不生雜染，由三念住略所顯故。此三復由三眾別：一、一向正行；二、一向邪行；三、一分正行一分邪行，不生喜患但生大捨。三不護者，謂諸如來三業清淨現行。永害習氣者，謂諸如來或於動轉、或於瞻視、或於言論、或於安住似有煩惱，所起作業多不現行，一切習氣皆斷無餘。一切種妙智者，總於諸法無顛倒智。所餘佛法如前已說。

**經曰：觀一切法若常若無常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觀一切法若樂若苦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觀一切法若我若無我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觀一切法若淨若不淨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

讚曰：自下第二觀察行相。於中復三：一離四倒行、二三門行、三離著生滅行。此則初也。異生多執身受心法以為淨樂我常，為破彼故說四諦理。既無常無樂無我無淨，令厭生死趣求二乘。二乘遂執真實有彼無常等四，既有法執附著小果，不欲大乘。世尊後說大般涅槃常樂我淨，令捨小果趣求大乘。彼聞厭捨，遂得佛果。此二俱

是引攝方便，非實道理。諸法實非此二四種。故有說言：「諸佛或說我，或時說非我；諸法實相中，無我無非我。」餘三亦爾。今觀實相以設供養，故觀諸法常無常等皆不可得。

**經曰：觀一切法若空若不空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觀一切法若有相若無相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觀一切法若有願若無願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

讚曰：此即第二三門行也。若是二乘，觀苦為空，即空無我行故；觀集道全、苦諦少分，為無願行；觀於滅諦，為無相行，欣厭事成。若大乘者，觀遍計所執實我法為空行，觀依他起為無願行，觀圓成實為無相行。又三皆通空無相無願，竝破凡夫妄想分別我法執等。故不空是凡執，有願有相竝皆如是。其空等行，此皆趣入方便之門。據理實相非空不空、有願無願、有相無相，今觀實相故不可得。推前一法，達一切故。故論說言「舜若多者，名為空性，法性非空，空之性故。」

**經曰：觀一切法若遠離若不遠離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觀一切法若寂靜若不寂靜皆不可得，於諸如來廣設供養。**

讚曰：凡夫妄想樂著生死性不寂靜，有不遠離及不寂靜。為破彼故，說為遠離及於寂靜，依於遠離及寂靜門破彼病故，以入於真名為遠離及寂靜等。據實法體非遠不遠、非靜不靜，靜不靜等皆是入門，故非法性。以實相體名言路絕、尋思道息，故遠離等皆不可得。

**經曰：於深般若波羅蜜多書寫聽聞受持讀誦思惟修習廣為有情宣說流布，或自供養或轉施他，於諸如來廣設供養。**

讚曰：自下第三行相法行行。一書寫、二聽聞、三受持，愛樂寶重不離於心，生死威儀願相隨故。四讀、五誦、六思惟、七修習，如說行也。八廣為有情宣說流布、九自供養、十施他。此十名為行法行行。此中皆得自作、教他、讚歎、隨喜慶慰。供養之中說自言者，以對施他且復言自。據實而言，自供教他讚歎隨喜慶慰竝得供養。施他書寫乃至教他施他讚歎等事，竝名法行，名為供養。行十法行者獲福聚無量勝故、無盡故，由攝他不息，廣如《中邊論》說。

**經曰：佛說如是真淨供養甚深理趣無上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供養般若理趣無上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速能圓滿諸菩薩行，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即第三歎經勝德。以法供養即菩薩行，故菩薩行速得圓滿。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能善調伏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攝受智密調伏有情甚深理趣智藏法門。**

讚曰：明依觀照修行相中自下第二能善調伏智藏法門，由依觀照除忿等故。文意有三，準前應釋。此即第一總標所說法門之名。能善調伏者，能除忿等名善調伏。攝受智密調伏有情者，觀照之智微妙名密。此智為藏，具能攝受一切諸佛法所有功德，名為攝受，亦名智藏。以此智藏能除自他忿恚等過，故名調伏。此門義顯由觀照智達法本性，忿恚惡法竝能調伏。

**經曰：謂一切有情平等性即忿平等性，一切有情調伏性即忿調伏性，一切有情真法性即忿真法性，一切有情真如性即忿真如性，一切有情法界性即忿法界性，一切有情離生性即忿離生性，一切有情實際性即忿實際性，一切有情本空性即忿本空性，一切有情無相性即忿無相性，一切有情無願性即忿無願性，一切有情遠離性即忿遠離性，一切有情寂靜性即忿寂靜性，一切有情不可得性即忿不可得性，一切有情無所有性即忿無所有性，一切有情難思議性即忿難思議性，一切有情無戲論性即忿無戲論性，一切有情如金剛性即忿如金剛性。**

讚曰：此下第二正陳所說。文中有二：初說十七實相即忿實相、後釋所由。此即初也。文分為五：初以不二除斷無變三種實相以即於忿。他忿之時應作此念：法既平等，何有瞋忿？法既離染，忿能調我？法既無變，忿性亦然，何須分別見他生忿而起恚惱？作此觀已，故一切惑皆悉除滅。下皆準知。第二以實常德性滅破真境四種實相以即於忿。第三以非有離相不求三種實相以即於忿。第四以斷染法離生二種以即於忿。第五以無得虛偽深妙離言堅實五種以即於忿。如其次第，一一配之。此中法門如前已辨，故不解釋。煩惱之中瞋忿為重，此中偏舉，論實通餘一切染也。以忿即真，知本染盡。有情起忿，有情本性即忿本性。人法本性皆即實相，無二分故。既知此已不見忿等，故不應生煩惱之過。

**經曰：所以者何？一切有情真調伏性即是無上正等菩提，亦是般若波羅蜜多，亦是諸佛一切智智。**

讚曰：自下第二釋其所由。以有情本調伏性，實相即是法身無上正等菩提。此說實相本性菩提，亦是能觀觀照般若，法性法相體不異故。如刀之利，體無別故。由此故知忿之本性亦是諸佛一切智智。此有多解，真智俗智各得一名。第二解云：一切智者佛也。又言：智者佛所成智。此本性般若即佛之智，以忿即真如，亦即佛之智。故煩惱性即是覺分，更無異故。又復覺知是煩惱，故永不起之。法性本同，用不異故。又調伏性即是實相，菩提亦是實相。般若亦是諸佛智之本性，本性名智，智之本故。四名雖有別，體一故相即。智及智處皆名般若，義意同故。

經曰：佛說如是能善調伏甚深理趣智藏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調伏般若理趣智藏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能自調伏忿恚等過，亦能調伏一切有情。

讚曰：自下第三歎經勝德。此雜染失忿恚等者，通諸染也。

經曰：常生善趣受諸妙樂，現世怨敵皆起慈心。

讚曰：此即第二世間勝果。忿唯不善，起必招苦。今離忿等，故生善趣受勝樂果，以無忿故。不惱於他，故現怨家慈心相向。

經曰：能善修行諸菩薩行，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即出世勝善果也。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能善建立性平等法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一切法性甚深理趣最勝法門。

讚曰：明行之中總有六段，自下末後二段，顯依二法遍修之相。此段性平等性最勝法門，修觀實相人法平等皆遍滿故；後段有情住持勝藏法門，修觀觀照遍諸人法皆善緣故。此中有三，此即第一總標所說法門之號。能善建立性平等法者，性平等法謂即真如，遍於人法名性平等。此真實性不可施設言說分別，今施設為性平等法，故名建立。真實法性，故名最勝。法令趣入，故名為門。

經曰：謂一切有情性平等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性平等。一切法性平等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性平等。一切有情性調伏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性調伏。一切法性調伏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性調伏。一切有情有實義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有實義。一切法有實義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有實義。

讚曰：此下第二正陳所說。於中有六：第一、以人法遍滿離染真理三種以即般若，皆同前門。第三名無變。此名真理者，前名真法，此名實義故。世出世間莫過二種：一有情、二法，悟此二種即是般若波羅蜜多觀照之智。二種本性即是實相般若波羅蜜多，故皆相即。

經曰：一切有情即真如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真如。一切法即真如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真如。一切有情即法界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法界。一切法即法界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法界。一切有情即法性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法性。一切法即法性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法性。一切有情即實際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實際。一切法即實際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實際。

讚曰：第二以人法實常德性法體真境四種以即般若。

經曰：一切有情即本空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本空。一切法即本空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本空。一切有情即無相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無相。一切法即無相故，甚深般若

波羅蜜多亦即無相。一切有情即無願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無願。一切法即無願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無願。

讚曰：第三以人法非有離相不求三種以即般若。

經曰：一切有情即遠離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遠離。一切法即遠離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遠離。一切有情即寂靜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寂靜。一切法即寂靜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即寂靜。

讚曰：第四以人法離染離生二種以即般若。

經曰：一切有情不可得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不可得。一切法不可得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不可得。一切有情無所有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所有。一切法無所有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所有。一切有情不思議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不思議。一切法不思議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不思議。一切有情無戲論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戲論。一切法無戲論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戲論。

讚曰：第五以人法無得虛偽深妙離言四種以即般若。

經曰：一切有情無邊際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邊際。一切法無邊際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邊際。一切有情有業用故，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有業用。一切法有業用故，當知般若波羅蜜多亦有業用。

讚曰：第六以人法廣大作用二種即於般若。以境廣大，智亦如是。以境具有流轉業用，般若亦有觀照境界除斷之用。

經曰：佛說如是性平等性甚深理趣最勝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平等般若理趣最勝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則能通達平等法性甚深般若波羅蜜多。

讚曰：第三歎德。性平等性者，真如實相體性平等人法本性，故名性平等性。則能通達平等法性，由聞信等此性平等威神力故，故能通達平等法性。平等法性即深般若波羅蜜多，深般若波羅蜜多義合二種：一實相、二觀照。今達實相，由觀本性遍人法故。前文所即深般若者，即是觀照。不爾，如何實相般若亦有業用？

經曰：於諸有情心無罣礙，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所依法性尚能通達，能依人法理亦無礙。罣者障也，礙者拘礙。通達人法亦無障礙，達所依故能依亦達。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一切住持藏法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一切有情住持遍滿甚深理趣勝藏法門。

讚曰：此第二段有情住持勝藏法門，修觀觀照遍諸人法皆善緣故。文中有三，此即第一標所說法門之名。就中復二：初說依相、後說其名。住持藏法者，住謂住止，謂如來藏等無始有情皆依之住，或

此先住諸有情中。持謂住持，謂如來藏等住持有情，為有情本，亦能住持一切佛法所有種子。藏法者，謂如來藏即無為中含容無邊佛功德故，名之為藏。一切有情住持遍滿，謂如來藏遍滿依住有情身心，能持一切佛法功德，此即一切殊勝寶藏。詮此教法名為法門。如來藏義是根本名，故不說餘金剛藏等。

**經曰：謂一切有情皆如來藏，普賢菩薩自體遍故。**

讚曰：自下第二正陳所說。於中有四，此即第一。一切有情皆如來藏者，如來藏者即是真如在纏之名，出纏之時名法身故。藏謂庫藏，諸佛所有一切功德皆在其中，名如來藏。現行功德未能起故，不名法身。又此真性正實如來，藏在纏中名如來藏。一切眾生皆有真理，故《勝鬘》云「夫生死者是如來藏」。普賢菩薩自體遍故者，賢謂賢善，遍體三業一切賢善故名普賢。菩薩證此普賢善理，又其自體普皆賢善，三業等法一切皆賢。由是菩薩所證真理，能證有為自體等法，一切調順竝皆賢善。又由此性體遍三業，能令三業普皆賢善，故名普賢。然今菩薩普賢本性即如來藏，故說普賢菩薩自體遍有情體，故有情者皆如來藏。廢用顯體，名普賢遍。

**經曰：一切有情皆金剛藏，以金剛藏所灌灑故。**

讚曰：此即第二一切有情皆金剛藏。即如來藏堅實難壞，能有破裂生死之德，名金剛藏。金剛藏菩薩能證於此金剛藏理，亦能獲得金剛藏智名金剛藏。然今一切有情本體皆金剛藏，然以般若金剛藏教灌灑身心，悉得堅實破裂生死堅固之法，故知有情皆金剛藏。灌者入身心之義，灑者破生死之業，以彼展轉金剛藏教所灌灑時破生死故。

**經曰：一切有情皆正法藏，一切皆隨正語轉故。**

讚曰：此即第三一切有情皆正法藏。正法即是般若真教，藏謂庫藏，一切有情皆是正法之庫藏也，以諸有情皆能隨順正語轉故。言正語者，謂順理語，即是契經。謂諸有情皆能隨順正語而轉。轉謂動轉，能依正語聖教法行，得堅實法故。有情性相竝名有情。從諸有情發起正語，故諸有情名正法藏。

**經曰：一切有情皆妙業藏，一切事業加行依故。**

讚曰：此即第四一切有情皆妙業藏。妙業即是菩薩所有諸善三業，藏義同前。一切有情皆是菩薩妙業庫藏。菩薩欲起諸善事業皆為有情，或為證彼有情本性，或欲拔彼生死苦惱發起加行，故有情是加行所依。所依即藏，從諸有情起妙業故。上來四種，第一法體，談本藏故；第二法用，破生死故；第三教依，無倒本故；第四德依，諸德本故。若不能曉，與此相違。

**經曰：佛說如是有情住持甚深理趣勝藏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遍滿般若理趣勝藏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

**習，則能通達勝藏法性，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自下第三歎經勝德。勝藏法性即如來藏等四種勝藏，法本性故。由今聞等，故後通達。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究竟無邊際法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究竟住持法義平等金剛法門。**
讚曰：自下第三二段明行得果。於中分二：初無邊無際究竟法門，得二果時廣深一味極殊勝故，自利果德；後甚深理趣無上法門得二果已，自利利他為三界主，隨諸有情所願皆從，利他果德。此即初段。就此初段中文有其三：此即第一總標所說法門之號。於中復二：初說所依、後辨其名。究竟者，最勝義、第一義、無上義、窮極義。無邊者廣，無際者深。此意說言佛身最勝廣深之法。究竟住持法義平等者，究竟者同前釋，住者依止，持者住持，法者能詮文字之教，義者所詮理趣之義。平等者，相似義、不異義。金剛者，堅實義、能破義。謂最勝依止住持教理，不異破壞生死法門，謂法義皆能無邊際等故。又究竟住持，住持一切諸佛法故。法義平等相順無二。金剛法者，能破生死堅實法門。
**經曰：謂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無邊故，一切如來亦無邊。**
讚曰：此下第二正陳所說。前性平等性最勝法門中，說一切有情無邊等故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邊。般若既通實相觀照文字等五，三身如來隨亦無邊。實相之理法身無邊，觀照之智報身無邊。依此二種化身應物，隨緣即現業用無邊。無邊者，廣量難測故。諸根相好一一無邊，無限善根所引生故。
**經曰：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無際故，一切如來亦無際。**
讚曰：無際者，深妙難知故，亦由三劫難修所得故，深般若名為無際，此成三身亦名無際。非是二乘凡夫等類、十地菩薩所能知故。
**經曰：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一味故，一切法亦一味。**
讚曰：此能觀觀照及所觀理方便等五法皆一味故，名為平等。一味者，一相義，謂無相和合義、無分別義。又一味者，堅實故、離苦樂相無歡戚故。其一切法若教若義皆亦一味，隨二般若無乖諍故。《佛地經》說「譬如三十三天未入雜林，終不能於若事若受無我我所和合受用；若入雜林，即無分別隨意受用。」由此雜林有如是德，能令諸天入此林者，天諸果報若事若受無所思惟和合受用。如是菩薩若未證得無生法忍，終不能得平等之心、平等之捨，乃與一切聲聞獨覺無有差別，有二想故，彼不能住受用和合一味事智。若已證得無生法忍，遣二想故得平等心，遂與聲聞獨覺差別，由平等心而能住捨受用和合一味事智。彼論說言「三十三天有一雜林，諸天和合福力所感。令諸天眾不在此林，宮殿等事苦樂受等勝劣有異，有我我所差別受用。若在此林，若事若受都無勝劣，皆同上妙

無我我所和合受用。能令平等和合受用，故名雜林。此由諸天各修平等和合福業增上力故，令彼諸天本識變現同處同時同一相法。由彼雜林增上力故，令彼轉識亦同變現，雖各受用而謂無別。如是地前地上菩薩差別無差別亦復如是。二相無相所引生故，未得無生及得別故。」即彼經云「又如種種大小眾流，未入大海各別所依，異水少水水有增減，隨其水業所作各異，少分依持水族生命。若入大海無別所依，水無差別水無限量水無增減，所作業一，廣大依持水族生命。如是菩薩若未證入如來清淨法界大海，各別所依，異智少智智有增減，隨其智業所作各異，少分眾生成熟善根之所依止。若已證入如來清淨法界大海，無別所依，智無限量智無增減，受用和合一味事智，無量眾生成熟善根之所依止。」彼論說言「水別所依，種種地方為所依故。菩薩所依，別別如來為所依故。異水者清濁灰，美水差別故。菩薩異智者，各別勝解所修成故。所餘法譬，隨義可知。」菩薩既然，故修成時成佛之位，三身萬德各唯一味。

**經曰：甚深般若波羅蜜多究竟故，一切法亦究竟。**

讚曰：此觀照及境文字等五最勝第一名為究竟，諸法及義隨般若亦爾。此中意顯由深般若因位、文字、眷屬、境界、無邊無際一味究竟，所行之行得三身果，所說法義隨身亦爾，有深般若諸法本性。本性既一味究竟，故法亦爾。

**經曰：佛說如是無邊無際究竟理趣金剛法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有得聞如是究竟般若理趣金剛法門，信解受持讀誦修習，一切障法皆悉消除，定得如來執金剛性，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此即第三歎經勝德。既聞般若及佛三身所有法義無邊際等，一切障法皆悉銷除，定得如來執金剛性。謂領受此能破生死真實本性真如法界，疾證無上正等菩提。此中具有滅惡攝善二種勝德。

**經曰：爾時世尊復依遍照如來之相，為諸菩薩宣說般若波羅蜜多得諸如來祕密法性及一切法無戲論性大樂金剛不空神呪金剛法門，初中後位最勝第一甚深理趣無上法門。**

讚曰：此第二段甚深理趣無上法門得二果已，自利利他為三界主，隨諸有情所願皆從，利他果德。遍照智者，即一切智、一切種智，如睡夢覺、如蓮華開。通達諸法，遍能自利及利他盡，名為遍照。得諸如來祕密法性，得謂獲證，謂此法門能得祕密等。可貴可重名祕，幽隱難知名密。即是有為一切殊勝幽微諸法，謂菩提是。及一切法無戲論性，即真法界，離諸名言及分別故。大樂者，得無漏樂。樂有五種：一因樂、二受樂、三苦對治樂、四斷受樂、五無惱害樂。此中有四：一出離樂、二遠離樂、三菩提樂、四涅槃樂。今得此五及後四種，故言大樂，遍滿法界俱是樂故。金剛者，能破

義，一切障法悉能破故。不空者，顯此妙法非空無果，必有靈驗殊勝異果，名為不空。神呪者，神謂聖德理事自在，呪謂總持，謂十方佛共有聖德名之為神。以一略言，具一切佛法所有功德，破滅一切生死怨敵。總含諸德故名總持，此名為呪。金剛法性者，諸佛般若堅實諸法，此為第一，故名法性。此上所詮法門。所得行以下總是能得法門。初中後位者，謂此經中初說、中說、後說三位，或發心、修行、證得三位，或聽聞、修行、離欲三位。此為最勝無二第一無上法行，由此法門最第一故，能證如來祕密法性等。

**經曰：謂大貪等最勝成就，令大菩薩大樂最勝成就。**

讚曰：自下第二正陳所說。文中有二：初以三復次說菩薩行十惡業道等因所得果利、後三復次說陀羅尼。初中有三復次。初復次中有二：初明惡業道貪等為因所得果利、後明善業道般若為因所得果利。明貪等為因中，初明自利果、後明利他果。明自利果中，明由貪等為因，展轉得四種果：一由貪等為因得大樂、二大樂為因得大覺、三大覺為因得能降四魔、四降四魔為因得自在。云何名為謂大貪等最勝成就？所謂菩薩於其因中，翻其生死十惡業道，自行出世十惡業道：一能殺生，謂斷眾生生死流轉，斷是殺義。二不與取，無有與者自然攝取，是無他求自攝益義。三欲邪行，了知欲為邪而修於正行。若分別欲實知唯邪，如有頌言「佛說貪恚癡，皆從分別起。淨不淨顛倒，此亦為緣生。淨不淨顛倒，為緣而有者，彼自性皆無，故顯非真實。」四妄語，若於妄中，能說為妄。如有頌言「一切虛妄法，世尊如實說。於虛妄法中，諸行最虛妄。」五離間語，云何貝戍尼？謂常居最勝，空貝戍尼言，顯目離間語，密詮常勝空。貝表勝義，戍表空義，尼表常義；今取密義。六麁惡語，云何波魯師？謂善安住所知彼岸。此波魯師顯目麁惡語，密詮住彼岸。彼岸即是一切智，佛於其中能善安住，名波魯師。七綺間語，若正說法品類差別。八貪欲，《攝大乘》說，若有數數欲自證得無上靜慮。此意但說從散引生，但言貪定。謂起大貪欲，欲無上菩提。貪於生死度脫有情，名為貪欲。九嗔恚，若於其心能正憎害一切煩惱，已斷已滅，是憎害義。十邪見，若一切處遍行邪性皆如實見，即見一切虛妄分別邪亂為性。雖諸菩薩密行十惡業道，今舉意業大貪為首，據實通行三業為因。由此菩薩最勝成就行此十因故，感前五種樂，勝於凡位所有諸樂，故名最勝。又大樂者謂五修果，離種種相得法苑樂，如前已辨。

**經曰：大樂最勝成就，令大菩薩一切如來大覺最勝成就。**

讚曰：證得五樂法苑樂故，能得大覺覺自及他，若理若事。菩薩位得一切佛因，佛位名得大覺圓滿。

**經曰：一切如來大覺最勝成就，令大菩薩降伏一切大魔最勝成就。**

讚曰：由覺事理自他邪正，故能永斷四種大魔。

**經曰：降伏一切大魔最勝成就，令大菩薩普大三界自在最勝成就。**

讚曰：由降四魔超過三界，得尊位果，故普大三界。不為生死四魔所壞，故名自在。略說自在，有其十種，謂壽自在、心自在、眾具自在，此三因施度圓滿。業自在、生自在，由戒度圓滿。勝解自在，由忍度圓滿。願自在，由勤度圓滿。神力自在，由定度圓滿。智自在、法自在，由般若度圓滿。如《攝論》等第九卷說。此十自在以宗而說名自利果，證得之時亦有分位，故佛自在普大於三界。故有頌言「天地此界多聞室，逝宮天處十方無，丈夫牛王大沙門，尋地山林遍無等」，故佛世尊普大三界。略而言之，清淨法界大圓鏡智、平等性智、妙觀察智、成所作智，福德智慧二種莊嚴，故為最勝。

**經曰：普大三界自在最勝成就，令大菩薩能無遺餘拔有情界，利益安樂一切有情畢竟大樂最勝成就。**

讚曰：上明自利，下明利他。於中有二：初明廣大第一之心利他之行；「所以者何」下，後明常心不顛倒心利他之行。能無遺餘拔有情界者，即所有眾生。眾生所攝卵生、胎生、濕生、化生，若有色、若無色，若有想、若無想、若非有想、若非無想，竝皆拔苦而與其樂。無一眾生非悲智境，故無遺餘。遺者遺落，失沒之義。餘者剩杖，殘不盡義。拔謂拔濟。拔諸有情，無一有情遺落失沒剩杖殘叢而不拔者。意樂遍滿十方三界五趣四生，故名廣大心也。利益安樂畢竟大樂最勝成就者，利益有十利，謂〈菩薩地〉說：一純利、二共利、三利益種類利、四安樂種類利、五因攝利、六果攝利、七此世利、八他世利、九畢竟利、十不畢竟利。安樂有五，如前已說。又攝善名利益，離惡名安樂。等有十對，解如唯識疏。畢竟大樂所謂涅槃，《金剛經》云「我皆令入無餘涅槃」。彼通三乘，但說涅槃不說餘者。今取菩提及涅槃樂，即是有為無為一切無漏所有功德，令諸有情怡適調順，無所違損、無所逼惱，故名大樂。即第一心，欲令有情住極勝處，故名第一。

**經曰：所以者何？乃至生死流轉住處有勝智者，齊此常能以無等法饒益有情，不入寂滅。**

讚曰：所以者何，徵其所由。拔諸有情能無遺餘致涅槃界之所以者，何謂是也。乃至生死流轉住處者，能盡未來時無限也，能隨十方一切有情生死流轉之時時名節。十方世界住處所在，即顯處廣時廣。有勝智者，謂能共離我及我所。離人法執名勝智者，生法二智

悉皆圓滿，即是其言心不顛倒也。名勝智者，離二執故。齊此常能以無等法饒益有情不入寂滅，齊十方界處、齊未來際生死之時，常能以此第一最勝無等類法利樂有情。有情無限，入涅槃期不可窮盡故，勝智者隨諸有情不入寂滅。何以故？以無法執及有情執，無自他相，故利有情常無窮盡。如世父母拔濟男女，心生悲愍無自他相，不憚劬勞，故能長時生悲濟意。菩薩亦爾，故名常心。因中四心既圓滿已，故至佛位能益有情無盡限期，常能濟拔十方法界皆度脫盡。即是金剛四種心因得四果也。

**經曰：又以般若波羅蜜多方便善巧成立勝智，善辦一切清淨事業，能令諸有皆得清淨。**

讚曰：初復次中，上來以貪等為因所得果利，此以般若為因所得果利。方便者，由智慧力隨諸有情病行機器意樂，應時即為顯現說法等事，故名方便。曲順時宜，令其入道之前加行，名為方便。如在路行見人逐兔，他問見不，應坐答言：我實不見。為護殺事，即現坐相云我不見，非是立時我不見也。不犯妄言，護殺事成。菩薩亦爾，欲令眾生捨偽入真，於無名法以名字說，隨其輕重時節所宜應機而說，令其入道。以象表無象，以言表無言，不稱其真，故名方便。妙得其趣應物隨時，處事之間亦不曾失，故名善巧。成立勝智，由此善巧為其因故，果得勝智。勝智即是二智所攝方便善巧波羅蜜多。智之差別有其二種：一迴向、二拔濟，此迴向也，究竟歸一切智故。善辦一切清淨事業者，謂神通、記心、漏盡三種。福智二因、自他二利，一切善事悉皆善辦。能令諸有皆得清淨者，三有九有因果雙亡，生死染污悉皆銷滅，故名清淨。即一切惡悉皆除滅。前貪等為因雖有二利，宗在利他起四種心；此以般若為因，能修善盡、能除惡盡。菩提之心既有三種，所得果利亦有其三。雖前門說貪等為因，體即般若，以異名說；一切皆以般若為性。此上總是初復次解。

**經曰：又以貪等調伏世間普遍恒時，乃至諸有皆令清淨自然調伏。**

讚曰：自下第二重解貪等所得果利。於中有二：初明利他、後明自利。此利他也。謂以貪等調伏世間等者，謂佛菩薩觀諸有情多慳所蔽，雖有珍財不能修福亦不自用，如割身肉深生痛惜。菩薩知其因慳所蔽增長惡業，當墮惡趣無有出期。遂起大貪集其財寶，令捨慳悋不起惡業。菩薩實是後得智中大悲之心起此貪等，不為己身名利、諸眾眷屬恭敬，故起一貪增百千善。由是善財求善知識，遇見一王殺縛鞭杖無量眾生。善財心悔，王語之言：「此諸眾生愚鈍恨悷，若不苦楚終不調伏。故我苦之。」善財方解。如仙譽國王殺五

百波羅門更增功德，此亦如是。一切十惡所有業道皆準此知，故起貪時菩薩大利。

**經曰：又如蓮華形色光淨，不為一切穢物所染。如是貪等饒益世間，住過有過常不能染。**

讚曰：此明貪等自利之行。菩薩身心起此貪等，形色光淨，不為一切穢物煩惱所能染污，故留煩惱助願受生作大自在。若是佛者，似其貪等，以此貪等饒益有情。設住煩惱過失之心、住餘有漏善無記心，名為有過。過是漏義。於此三性，一切時中不能染污。如蓮華等雖出泥中，泥不能染，菩薩之心亦復如是。

**經曰：又大貪等能得清淨大樂大財，三界自在，常能堅固饒益有情。**

讚曰：此即第三復次重釋。又大貪等者，謂我貪等貪名貪好，恐身造惡當墮生死。貪為自身，修道離苦。故《維摩》云「寧起我見如須彌山，不起空見如毛髮許」，以空邪見無斷修故。若貪有我，恐增惡名便增修道，因以貪等，果得大樂。七種聖財法界珍財為三界主，不為過染得十自在，於一切時於一切處於一切事堅固饒益一切有情，有情饒益即菩薩利。此中三種，由昔因中或在果位，能以貪等為因修習，故在果位得果無邊。初是實行，為返惡故說相似貪。第二大悲所逼說相似貪。第三為求利己說相似貪。然正起行，生死煩惱惡業皆滅，故染貪等一切皆亡，如何說起。

**經曰：爾時如來即說神呪：**

**「納慕薄伽筏帝**(一)　**鉢剌壤波囉弭多曳**(二)　**薄底**(丁履反下同)**筏擦**(七葛反)**羅曳**(三)　**罨跛履弭多窶拏曳**(四)　**薩縛咀他揭多跛履布視多曳**(五)　**薩縛咀他揭多奴壤多奴壤多邲壤多曳**(六)　**咀姪他**(七)　**鉢剌**[口*兮](一第反下同)**鉢剌**[口*兮](八)　**莫訶鉢剌**[口*兮](九)　**鉢剌壤婆娑羯囉**(十)　**鉢剌壤路迦羯囉**(十一)　**案馱迦囉毘談末泥**(十二)　**悉遞**(十三)　**蘇悉遞**(十四)　**悉殿都漫薄伽筏底**(十五)　**薩防伽孫達囉**(十六)　**薄底筏擦囉**(十七)　**鉢剌娑履多喝悉帝**(十八)　**參磨濕嚩娑羯囉**(十九)　**勃**[口*陀]**勃**[口*陀](二十)　**悉**[口*陀]**悉陀**(二十一)　**劍波劍波**(二十二)　**浙羅浙羅**(二十三)　**曷邏嚩曷邏嚩**(二十四)　**阿揭車阿揭車**(二十五)　**薄伽筏底**(二十六)　**麼毘濫婆**(二十七)　**莎訶**(二十八)**」**

**如是神呪，三世諸佛皆共宣說、同所護念，能受持者一切障滅，隨心所欲無不成辦，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爾時如來復說神呪：**

**「納慕薄伽筏帝**(一)　**鉢剌壤波囉弭多曳**(二)　**咀姪他**(三)　**牟尼達謎**(四)　**僧揭洛訶達謎**(五)　**遏奴揭洛訶達謎**(六)　**毘目底達謎**(七)　**薩馱奴揭洛訶達謎**(八)　**吠室洛末拏達謎**(九)　**參漫**

多奴跛履筏剌咀那達謎(十)　窶拏僧揭洛訶達謎(十一)　薩縛迦羅跛履波剌那達謎(十二)　莎訶(十三)」

如是神呪是諸佛母，能誦持者一切罪滅，常見諸佛得宿住智，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爾時如來復說神呪：

「納慕薄伽筏帝(一)　鉢剌壤波囉弭多曳(二)　怛姪他(三)　室囉曳(四)　室囉曳(五)　室囉曳(六)　室囉曳細(七)　莎訶(八)」

如是神呪具大威力，能受持者業障消除，所聞正法總持不忘，疾證無上正等菩提。

讚曰：自下第二段三復次呪。此第一呪。歎德如文。諸佛口同說，心皆共護念。護者加持，念者記憶，諸佛之心加持不忘，隨心所欲除諸惡願，善者皆從。其第二呪歎德之中，出生諸佛名之為母，一切諸佛生其本故。宿住智者，所生之處皆得妙智，知過去世住劫等事，善惡因果皆能了知，即宿住智。其第三呪歎德之中，具大威者，眾德莊嚴一切敬畏。力者，能伏一切。所聞正法總持不忘者，得法義持念慧明記，應永不忘。故此中所釋逐彼歎文，所餘異文準義可解。

經曰：爾時世尊說是呪已，告金剛手菩薩等言：若諸有情於每日旦，至心聽誦如是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理趣最勝法門無間斷者，諸惡業障皆得消滅，諸勝喜樂常現在前。

讚曰：自下第三歎經勝德。於中分二：初別歎此處一段法門、第二總歎一卷經德。就初之中文有其三：初歎滅惡攝善德、次歎種因方遇德、後歎所在應尊德。初歎之中，初總歎斷惡得善德、後別歎引生諸善德。此為初也。

經曰：大樂金剛不空神呪，現身必得究竟成滿一切如來金剛祕密最勝成就，不久當得大執金剛及如來性。

讚曰：自下別歎引生諸善德。於中有三：一成滿大樂金剛呪；二成就金剛祕祕法，此即教行及理法寶現前必得；三得執金剛如來性，此在佛位大執金剛，謂佛真智。如來性者，即是法身果法寶也。此後二果，因位不成，故言當得，至佛得故。

經曰：若有情類未多佛所植眾善根久發大願，於此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理趣最勝法門，不能聽聞書寫讀誦供養恭敬思惟修習。

讚曰：此下第二種因方遇德。凡所修習，行願必兼。若先無二，不能於此起十法行。於中有七：一聽聞、二書寫、三讀、四誦、五供養恭敬、六思惟、七修習，餘三法行亦復如是，謂施他、受持、開演三種。此中之書寫尚由因遇，況復受持等。此等都明無因不遇。

經曰：要多佛所植眾善根久發大願，乃能於此甚深理趣最勝法門，下至聽聞一句一字，況能具足讀誦受持。

讚曰：自下正論有因方遇。其文可解，義準前知。不能具說十種竝然。

**經曰：若諸有情供養恭敬尊重讚歎八十殑伽沙等俱胝那庾多佛，乃能具足聞此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理趣。**

讚曰：上明一句一字尚假先因，此明從首至終，故資多行。四事俱羅號為供養，三業虔奉立恭敬名，頂載慇懃復稱尊重，先談不已又名讚歎。殑伽者恒神之名，等者相似，佛數齊均與沙相似。此河之中純沙無石，如今渭水無石唯沙。俱胝者百萬也，那庾多者萬萬也。一顆沙為一俱胝那庾多，佛令供養等八十殑伽沙百萬之萬萬佛，乃能具足聞此深經。不爾，無能具聞深義。以經深理非是小智下愚所知，故假大因。今方修遇，歡哉今者幸遇靈文。

**經曰：若他方所流行此經，一切天人阿素洛等皆應供養如佛制多；有置此經在身或手，諸天人等皆應禮敬。**

讚曰：自下第三所在應尊德。在處處尊、在人人貴，隨文可解。佛制多者，舊云支提，即塔廟。塔廟安置化身遺骨尚可敬嚴，況此法身能無供養？

**經曰：若有情類受持此經，多俱胝劫得宿住智，常勤精進修諸善法，惡魔外道不能稽留，四大天王及餘天眾常隨擁衛未曾暫捨，終不橫死枉遭衰患，諸佛菩薩常共護持，令一切時善增惡滅，於諸佛土隨願往生，乃至菩提不墮惡趣。**

讚曰：自下第二總歎一卷經之勝德。於中有二：初略別歎、後總結歎。此即初也。於中有十德：一多劫得宿住智；二所生常精進修善；三魔等不稽留；四諸天常衛護；五終不橫死；六無枉衰患，衰謂禍起衰家敗身，患謂染疾，終無此事；七佛及菩薩常所護念；八令惡滅善生；九隨願生佛土；十從今日後乃至菩提不墮三惡趣。惡趣之言，通攝人中三種惡趣皆亦不墮，謂無形黃門、二形、女人。

**經曰：諸有情類受持此經，定獲無邊勝利功德。我今略說如是少分。**

讚曰：此總結歎也。所詮真相窮本性之甚深，能詮教門因玄宗之極妙，受持者獲利無邊未可具言，故說少分。故修行者欲證此德，當勤修學究竟取證，方知此經勝利無盡。

**經曰：時薄伽梵說是經已，金剛手等諸大菩薩，及餘天眾，聞佛所說皆大歡喜，信受奉行。**

讚曰：此即第三感悟修行分。諸大菩薩集報土之上人，及餘天眾會化身之大士，皆感如來盛說能悟寂止之宏宗，順領深心修行散席。

般若理趣分疏卷第三大尾

享保丙申歲十月吉日

京兆吉田元信

#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